

總理遺教(二)

——建國方略——

中央訓練團印

心理建設

徐中一

F165.3  
2134

# 自序

文奔走國事，三十餘年，畢生精力盡瘁於斯。履歷閱歷，百折不回。滯，厥有所不屈，窮途之困有所不能。再志所向，一往無前，無所畏懼。再堪再勵；用能鼓動風潮，造成時勢。本賴全國人心之傾向，仁人志士之響應，乃得地覆天翻。創建共和；本可從此繼進，實行革命黨所抱持之三民主義五權憲法，而夫革命方略所規定之種種建設宏遠；則必能乘時一躍而登中國於富強之域，躋斯民於安樂之天也。不圖革命初成，黨人即起風潮，謂予所主張者理想太高，不啻中爾之用，舉口無金，一時風靡；同志之士，亦悉惠焉。是以予爲民國總統時之主張，反不若爲革命領袖之有效而見之施行矣。此革命之建設所以無成，而破壞之後，國事所以日以日非也。夫去一滿洲之專制，轉生出無數強盜之專制，其爲毒之烈，較前尤甚。於是而民衆

624977

40

不聊生矣！瀾夫吾黨革命之初心，本以救國救種爲志，欲出斯民於水火之中，而登之衽席之上也；今乃反令之陷水益深，蹈火益熱，與革命初衷大相違背者，此固予之德薄無以化格同儕，予之能鮮不足駕馭羣衆，有以致之也。然而吾黨之士，於革命宗旨，革命方略，亦難免有信仰不篤，奉行不力之弊也；而之所以然者，非盡關乎功成利達而移心，多以思想錯誤而懈志也。此思想之錯誤爲何？卽「知之非艱，行之惟艱」之說也。此說始於傳說對武丁之言，由是數千年來，深中於中國之人心，已成牢不可破矣。故予之建設計畫，一一皆爲此說所打消也。嗚呼！此說者，予生平之最大敵也！其威力當萬倍於滿清。夫滿清之威力，不過祇能殺吾人之身耳，而不能奪吾人之志也。乃此敵之威力，則不惟能奪吾人之志，且足以迷億兆人之心也。是故滿清之世，予之主張革命也，猶能日趨有功，進行不已；惟自民國成立之日，顯予之主張建設，反致半籌莫展，一敗塗地。吾三十年來精誠無間之心，幾爲之冰消瓦解，百折不同之志，幾爲之朽木死灰者，此也。可畏哉此敵！可懼

我此敵！兵法有云：「攻心爲上。」是吾黨之建國計畫，卽受此心中之打擊者也。夫國者人之積也，人者心之器也，而國事者，一人羣心理之現象也。是故政治之墜污，係乎人心之振靡，吾心信其可行，則移山填海之難，終有成功之日。吾心信其不可行，則反掌折枝之易，亦無收效之期也。心之爲用大矣哉！夫心也者，萬事之本源也，滿清之顛覆者，此心成之也；民國之建設者，此心敗之也。夫革命黨之心理，於成功之始，則被「知之非艱，行之惟艱」之說所奴，而視吾策爲空言，遂放棄建設之責任。如是則以後之建設責任，非革命黨所得而專也。迨夫民國成立之後，則建設之責任，當爲國民所共負矣。然七年以來，猶未覩建設事業之進行；而國事則日形糾紛，人民則日增痛苦。午夜思維，不勝痛心疾首！夫民國之建設事業，實不容一刻觀爲緩圖者也。國民！國民！究成何心？不能乎？不行乎？不知乎？吾知其非不能也，不行也；亦非不行也，不知也；倘能知之，則建設事業，亦不過如反掌折枝耳。回顧當年，予所耳提面命而傳授於革命黨員；而被河漢爲癡想

嘗者，至今觀之，適爲世界潮流之需要，而亦當爲民國建設之資材也。乃曩筆之於書，名曰建國方略，以爲國民所取法焉。然尙有躊躇審顧者，則恐今日國人社會心理，猶是七年前之黨人社會心理也，依然有此知之非艱行之難艱之大敵橫梗於其中，則其以吾之計畫爲理想空言而見拒也。亦若是而已矣。故先作輿說，以破此心相之大敵，而用國人之思想於迷途，庶幾吾之建國方略，或不致再被國人視爲理想空談也。夫如是，乃能萬衆一心，急起直追，以我五千年文明優秀之民族，應世界之潮流，建設一政治最修明人民最安樂之國家；爲民所有、爲民所治、爲民所享者也。則其成功必較革命之破壞事業爲尤神尤易也。

中華民國七年十二月三十日孫文自序於上海

目錄

- |     |       |
|-----|-------|
| 第一章 | 以飲食爲證 |
| 第二章 | 以用錢爲證 |
| 第三章 | 以作文爲證 |
| 第四章 | 以七事爲證 |
| 第五章 | 知行總論  |
| 第六章 | 能知必能行 |
| 第七章 | 不知亦能行 |
| 第八章 | 有志竟成  |





中國方略之一

心理建設

孫君學說

第一章 以說食爲證

當革命軍興告成之際，建設發端之始，予乃不禁興高采烈，欲以予生平  
之負擔，與種種研究之所轉，定爲建國計畫，舉而行之；以冀一躍而登中國  
於富強隆盛之地焉。乃有籍予者曰：先生之志，高矣、遠矣，先生之策，闢  
矣、深矣，其亦「知」之非願，行之惟艱「何？予初聞是言也，爲之惶然若失  
，蓋一行之惟艱「一說，吾心亦信而無疑，以爲古人不我欺也。繼思有以打  
破此難關，以達吾建設之目的，於是以陽明「知行合一」之說，以勸同人。  
惟久而久之，終覺奮勉之氣，不勝畏難之心，舉國趨勞，皆如是也。予乃廢  
然而返，專從事於知易行難一問題，以研求其究竟。幾費年月，始恍然悟於

吾人之所傳今人之所信者。實似是而非也。乃爲之鑿然有得。欣然而喜。矧中國事向來之不振者，非坐於不能行也，實坐於不能知也；及其既知之而又不行者，則誤於以知爲易，以行爲難也。倘能證明知非易而行非難也，使中國人無所畏而樂於行，則中國之事大有可爲矣。於是予以構思所得之十事，以證明行之非艱，而知之惟艱，以供學者之研究。而破世人之迷惑焉。夫「知之非艱，行之惟艱」一語，傳之數千年，習之遍全國，四萬萬人心理中，久已認爲天經地義而不可移易者矣；今一旦對之曰：此爲似是而非之說，實與真理相背；則人必難遽信。無已，請以一至尋常至易行之事以證明之。夫飲食者，至尋常、至易行之事也，亦人生至重要之專，而不可一日或缺者也。凡一切人類物類，皆能行之，嬰孩一出母胎則能之，雞鷄一脫殼則能之，無待於教者也。然吾人試以飲食一事，反躬自問，究能知其底蘊者乎？不獨普通一般人不能知之，即近代之科學已大有發明，而專門之生理學家、藥學專家、衛生學家、物理學家、化學家，有專心致志以研究於飲食一道者。

迄今已數百年來，亦尙未能窮其究竟者也。我中國近代文明進化，專事皆落  
凡之後，惟飲食一道之進步，至今尙爲文明各國所不及。中國所發明之食  
物，固大盛於歐美，而中國烹調法之精良，又非歐美所可並駕。至於中國人  
飲食之習尚，則比之今日歐美最高明之醫學衛生家所發明最新之學理，亦不  
遑如是而已。何以言之？夫中國食品之發明，如古所稱之八珍，非日用尋常  
所需，固無論矣，卽如日用尋常之品，如金針、木耳、豆腐、豆芽等品，實  
藥食之良者，而歐美各國並不知其爲食品者也。至於肉食，六畜之臟腑，中  
國人以爲美味，而英美人往時不之食也。而近年亦以美味視之矣。吾往在粵  
滬，曾見有西人鄙中國人食豬血以爲粗惡野蠻者，而今經醫學衛生家所研究  
而得者，則豬血滿絨質獨多，爲補身之無上品。凡病後產後及一切血薄症之  
人，往時多以化煉之鐵劑治之者，今皆用豬血以治之矣。蓋豬血所涵之鐵，  
爲有機體之鐵，較之無機體之煉化鐵劑，尤爲適宜於人之身體。故豬血之爲  
食品，有病之人食之固可以補身，而無病之人，食之亦可以益體。而中國人

食之，不特不爲粗惡野蠻，且極合於科學衛生也。此不適食品之一耳。其餘  
類雜食物，中國自古有之，爾西人所未知者，不可勝數也。如魚翅燕窩，中  
國人以爲上品，而西人見華人食之，則以爲奇怪之事也。夫悅目之畫，悅耳  
之音，皆爲美術，而悅口之味，何獨不然？是烹調者，亦美術之一道也。西  
國烹調之術，莫善於法國，而西國文明，亦莫高於法國；是烹調之術，本於  
文明而生，非深孚乎文明之靈族，則辨味不精；辨味不精，則烹調之術不妙  
。中國烹調之妙，亦是該文明進化之深也。昔者中西未通市以前，西人只知  
烹調一道，法國爲世界之冠，及一嘗中國之味，莫不以中國爲冠矣。近代西  
人之遊中國內地者，以饒氏爲最老，當清季道光年間，彼曾潛行各省而達西  
藏，彼所著之遊記，稱道中國之文明者不一端，而尤以中國調味爲世界之冠  
。近年華僑所到之地，則中國飲食之風盛傳，在美國紐約一城，中國菜館參  
差數百家，凡美國城市，幾無一無中國菜館者。美人之嗜中國味者，舉國若  
狂；蓋至令士人之操同業者，夫生斯冠，於是造出謠言，謂中國人所用之醬

續，遂有毒質，傷害衛生。茲聞德薩市政廳有議禁止華人用醬油之事。後經醫學衛生家嚴爲考驗，所得結果，即醬油不獨不涵毒物，且多涵肉精，其質與牛肉汁無異。不獨無礙乎衛生，且大有益於身體，於是禁令乃止。中國烹調之術，不獨遍傳於美洲，而歐洲各國之大都會，亦漸有中國菜館矣。日本自維新以後，習尚多採西風，而獨於烹調一道，猶嗜中國之味，故東京中國菜館亦林立焉。是知口之於味，人所同也。中國不獨食品發明之多，烹調方法之美，爲各國所不及；而中國人之飲食習尚，暗合於科學衛生，尤爲各國一般人所望塵不及也。中國常人所飲者爲清茶，所食者爲淡飯，而加以菜蔬豆腐，此等之食料，爲今日衛生家所得爲最有益於養生者也；故中國窮鄉僻壤之人，飲食不及酒肉者，常多上壽。又中國人口之繁昌，與乎中國人拒疾病之力常大者，亦未嘗非飲食之暗合衛生有以致之也。倘能更從科學衛生上再做工夫，以求其知，而改良進步，則中國人體之強，必更駕乎今日也。西人之倡素食者，本於科學衛生之知識，以求延年益壽之工夫；然其素食之

論。無中國之美備。其調味之方。無中國之精巧。故其熱心素食家。多有太過於菜蔬之食。而致滋養料之不足。反致傷生者。如此則素食之風斷難普遍。中國素食者必食豆腐。夫豆腐者。實植物中之肉料也。此物有肉料之功。而無肉料之害。故中國全國皆素食。已習慣為常。而不待學者之提倡矣。歐美之人所飲者。酒。所食者。腥膻。亦相習成風。故雖在前有科學之提倡。在後有重法之厲禁。如近時俄美等國之厲行酒禁。而一時亦不能轉移之也。單就飲食一消論之。中國之習尚。當超乎各國之上。此人生最重之事。而中國人已無待於利誘勢迫。而能習之成自然。實為一大幸事。吾人當保守而勿失。以為世界人類之師導也可。古人有言：「人為一小天地。」良有以也。然而以之為一小天地。無甯謂之為一小國家也。蓋體內各臟腑分司全體之功用。無異於國家各職司分理全國之政事。惟人身之各機關。其組織之完備。運用之靈巧。迥非今世國家之組織所能及；而人身之奧妙。尚非人類今所能識所能窮也。據最近科學家所考得者。則造成人類及動植物者。乃造物

之元子爲之也。生物之元子，學者多謂之爲細胞，而作者今特創名之曰生元；蓋取生物元始之意也。生元者，何物也？曰：其爲物也，精矣、微矣、神矣、妙矣，不可思議者矣！按今日科學所能窺者，則生元之爲物也，乃有知覺靈明者也，乃有動作思爲者也，乃有主意計畫者也。人身結構之精妙神奇者，生元爲之也；人性之聰明知覺者，生元發之也；動物狀態之奇奇怪怪，不可思議者，生元之構造物也。生元之構造人類及萬物也，亦猶乎人類之構造屋宇舟車城市橋梁等物也；空中之飛鳥，卽生元所造之飛行機也；水中之鱗介，卽生元所造之潛航艇也；孟子所謂良知良能者非他，卽生元之知生元之能而已。自圭哇里氏發明「生元有知」之理而後，則前時之哲學家所不能明者，科學家所不能解者，進化論所不能通者，心理學所不能道者，今皆可由此而豁然貫通，另闢一新天地，爲學問之試驗場矣。人身既爲生元所構造之國家，則身內之飲食機關，直爲生元之糧食製造廠耳；人所飲食之物品，卽生元之供養料，及需用料也。生元之依人身爲生活，猶人類之依地球爲

生活，生元之結聚於人身各部，猶人之居住於各城市也。人之生活以溫飽爲先，而生元亦然。故其需要以燃料爲最急，而材料次之。吾人所食之物，八九成爲用之於燃料，一二成乃用之於材料。燃料之用有二：其一爲發體，是猶人之升火以禦寒；二爲工作，是猶工廠之燒煤以發力也。是以作工之人，需燃料多而食量大；不作工之人，需燃料少，量亦少。倘食物足以供身內之燃料而有餘，兩其餘者，乃化成脂肪而蓄之體內，以備不時之需；倘不足以供身內之燃料，則生元必取身內所蓄之脂肪，以供燃料；脂肪既盡，則取及肌肉，故飲食不充之人，立形消瘦者此也。材料乃生元之供養料，及身體之建築料，材料若有多餘，則悉化爲燃料，而不蓄留於體內。此猶之城市之內，建築之材木過多，反成無用，而以之代薪也。故材料不可過多，過多則發體內機關之力以化之爲燃料；而其質若不適爲燃料，則燃後所遺渣滓於體中，又須費腎臟多少工夫，將渣滓清除，則司其事之臟腑有過勞之慮。而積腎隨之，非所宜也。食物之用，分爲兩種：一爲燃料，素食爲多；一爲材料



，肉食爲多。材料過多，可變爲燃料之用，而燃料過多，材料欠缺，則燃料不能變爲材料之用。是故材料不能欠缺，倘有欠缺，必立損元氣；材料又不可過多，倘過多則有傷臟腑。世之人倘能知此理，則養生益壽之道，思過半矣。近年生理學家之言食物分量者，不言其物質之多少，而言其所生熱力之多少以爲準；其法用器測量，以物質燃化後，能令一格廉（中國二分六厘）水熱至百度表一度爲一熱率，故稱食物有多少熱率，或謂人當食多少熱率等語。此已成爲生理學之一通用術語，以後當用此以言食量也。食物之重要種類有三：卽淡氣類、炭輕類、脂肪類，此外更有水、鹽、鐵、磷、鈣、錳各質並生機質（此質化學家尙未考確爲何元素），皆爲人生所不可少也。淡氣類二格廉有四零一熱率，炭輕類一格廉有四零一熱率，脂肪類一格廉有九零三熱率。淡氣質以蛋白爲最純，而各種畜肉及魚類皆涵大部分淡氣，植物中亦多有淡氣質，而以黃豆青豆爲最多。每人每日養身材料之多少，生理學家之定議各有不同，有以需蛋白質一百格廉爲度者，有主張五十格廉便足者。

而用熱氣多少。以阿那典氏所得凡人身之重。每一磅（中國二十四兩）。其工作時當需三十四至四十二熱率。重工作時當需四十五至六十熱率。如是其人六七十其熱率者。於輕工作時當需食料二千八百熱率。於重工作時當需食料三千五百至四千熱率。但佛列在氏曾親自試驗使身重八十六其磅。而每日所食蛋白質四十五格廉（中國一兩一錢七分）。燃料一千六百熱率。其後體質雖減少十三其磅有奇。然其健康較前尤勝。後再減少食料。至三百八十八格廉（中國一兩五百八十熱率。而其身體健康繼續如常。各生理學家其飲食度量之試驗者多矣。而其為身體計料所需之養氣質。總不外由五十五格廉至一百格廉。而由到每兩三錢至二兩六錢之蛋白質也。其身體之燃料所需者。不外三兩千熱率之四耳。其間有極重要之工作。有需熱率至五六千者。此則不常是也。人門之疾病。多半從飲食不節而來。所有動物皆順其自然之性。即純然無元之限制。故於飲食之量一足其度。則斷不多食。而上古之人。與今之野蠻人類。文化未開。天性未漓。飲食亦多順其自然。故少受飲食過量之病。

今日進化之人，文明程度愈高，則去自然亦愈遠。而自作之孽亦多：如煙、酒、鴉片也、鴿扇也，種種戕生之物，日出日繁。而人之嗜好邪僻，亦以文明進化而增加，則近代文明人類受飲食之患者，實不可勝量也。作者嘗得飲食之病，即胃不消化之症，原起甚微，嘗以事忙忽略，漸成重症，於是自行醫治稍愈，仍復從事奔走而忽略之，如是者數次。其後則藥石無靈，祇得慎謹衛生，凡堅硬難化之物，皆不入口，所食不出牛奶粥糜肉汁等物，初頗覺效，繼而食之至半年以後，則此等食物亦歸無效，而病則日甚，胃痛頻來，幾無法可治。乃變方法施以外治，用按摩手術以助胃之消化，此法初施，亦生奇效；而數月後，舊病仍發，每發一次，比前更重。於是更覓按摩手術而索明醫學者，乃得東京高野太吉先生，先生之手術固超尋常，而又著有抵抗羸生論一書，其飲食之法，與尋常迥異。尋常西醫飲食之方，皆令弱者食易消化之物，而戒堅硬之質，而高野先生之方，則令病者解除一切肉類及澀化流動之物，如鴨腿牛奶鷄肉汁等。而食堅硬之蔬菜鮮菓，陽取動多

藥化者，以捫輪腸胃，使自盡力，以復其自然之本能。吾初不之信。乃體思吾之服藥牛奶等物，已一兩年，而病終不愈，乃有一試其法之意。又見高野先生之手術，已能愈我頑病，意更決焉。而先生則曰：「手術者，乃一時之治法；若欲病根斷絕，長享康健，非遵我抵抗養生之法不可。」遂從之而行，果得奇效。惟愈後數月，偶一食肉或牛奶雞蛋湯水茶酒等物，病又復發。始以爲或有他因，不獨關於所食也；其後三四次皆如此。於是不得不如高野先生之法，戒除一切肉類牛奶雞蛋湯水茶酒，與夫一切辛辣之品。而每日所食，則硬飯與蔬菜及少許魚類，而以鮮菓代茶水。從此舊病若失。至今兩年，食量有加，身體康健勝常，食後不覺積滯，而覺暢快，此則十年以來所未有，而近兩年始復見之者。余曩時曾肄業醫科，於生理衛生之學，自謂頗有心得，乃於一己之飲食養生，則忽於微漸，遂生胃病，幾於不治。幸得高野先生之抵抗養生術，而積年舊症一旦消除，是實醫道中之一大革命也。於此可見飲食一事之難知有如此。且人之稟賦各有不同，故飲食之物，宜

於此者不盡宜於彼；治飲食之病，亦各異其術，不能一槩論也。惟通常飲食發生之大要，則不外乎有節而已，不爲過量之食，卽爲養生第一要訣也。又肉食本爲構成身體之材料，及補充身體之材料，元氣所賴以存，爲物至要，固不可稍爲虧缺者也；然其所需之量，與身體之大小，有一定之比例，如上所述者，所食不可過多，過多則損多益少，故食肉過量而傷生者，獨多於他病也。夫肉食之度，老少常有不同，青年待長之人，肉食可以稍多，壯年生長已定之人，肉食宜減，老年之人，則更宜大減。夫素食爲延年益壽之妙術，已爲今日科學家、衛生家、生理學家、醫學家所共認矣，而中國人之素食，尤爲適宜。惟豆腐一物，常與肉食同醜，不宜過於身體所需材料之量，則於衛生之道其庶幾矣。雖然，飲食之物，審擇精矣；而其分量，亦適合乎身體之需要矣；而於飲食之學義，猶未能謂爲知也。飲食入口之後，作如何變化？及既消化之，而由腸胃收吸入血之後，又如何變化？其奧妙比之未入口之物品，更爲難知也。食物入口之後，首經舌官試驗之，若其不適於胃腸

之收，立即吐而出之；若其適合於胃腸之消化也，舌官則滋其味而軟納之。由是牙齒咀嚼之，口津調和溶化之，粉質之物則化之爲糖，其他之物，則牙齒磨碎之。舌尖捲而送之以入食管，食管伸舒而送之下胃臟。食物入胃之後，則胃之下口立即緊閉，而收蓄食物於胃中。至足度之時，則胃之元氣報告於腦，而腦則發令止食；而吾人覺之，名之曰飽。此胃臟作用之一，所以定全體每度所應需物料之多寡也。食飽之後，當立停止，如再多食，則傷生矣。食物，於胃之後，胃津則和化肉質，口津之化粉質焉，而胃肌則伸縮搖磨，將食物化爲細糜，始開下口而送之入於小腸。到小腸上部時，則細糜與甜肉汁和合。凡口津胃津所不能化之物，而甜肉汁可以補而化之，令之悉成爲糜漿。而經過二十餘尺之小腸，輾轉迴旋，而爲小腸之機關收吸之，由迴管而入於肝，其精於養身之料，則由肝管而導入心臟，由心臟鼓之而出風管，以分配於百體，爲生元之養料及燃料也。其不適於身體之物，則由肝臟濾汰之，不使入血，而導之入膽囊，再由膽管導之出小腸，而爲糞大便之液。

。爲小腸所吸收之糖，則爲渣滓而入於大腸，在大腸時，仍有收吸機關，將小腸所遺餘之養料，遂由大腸而推入直腸，則純爲渣滓不適於身體之用矣。兩腸積滯渣滓之後，則滯之出肛門，而爲大便。此飲食之終始也。惟食物既入腸之後，尙有種種之變化，此非專從事於生理學者則不能知之；而雖從醫於生理學者，亦不能盡知之也。此飲食之事之關於體內之組織者，爲天然之性，吾人本屬難知；則就飲食之未入人身之前之各種問題，如糧食之生產，糧食之運輸，糧食之分配，及饑饉之防備等問題純屬人爲者，亦正不易知之也。近代國家之行政上所策者，以德國之組織爲最進步，而此次歐戰一開，則德國海面被故封禁，糧食時虞缺乏，社會忽起恐慌，人民備受種種之痛苦。至兩年以後，乃始任巴特其氏爲全國之糧食總監，巴氏乃用科學之法，改良糧食，而缺乏之患始得無虞。恐慌之事漸息，而人民之痛苦，亦漸減；由是德國乃能再支持二年之久，否則，早已絕糧而降服矣。按巴氏未經糧食之前，民間之買食物者，常千百繞於店門之外，須費多少警察之約束，

維持秩序。店夥按序分配，先到者先得，及至賣盡，則後至者常至空手而回矣。故欲得食物者，多有通宵不睡，先一夕而至，候於糧店之門外，以待黎明買物者。當時德國有醫學博士云：「使買油之婦在家多睡六小時，則身體中所涵蓄之油，較之彼從油店所買得者多矣。」此可想見其當時困苦情形也。而巴氏之法，亦不外乎平均節用而已。考德國未戰以前，其自產之糧食，可足全國八成以上之用，其餘入之糧食，不過二成左右耳；然而民家廚中，及飯店廚中，每日所虛耗者，已不止二成；而個人所食不需要於養生之品，及過食需理之品，亦不止二成；故巴氏於廚中則止絕虛耗，於個人則限口給糧，而每人以若干斂率為準，如是一出入之間，糧不加多，而食則綽有餘矣。其後更從事於推廣生產，凡園庭花園游場，與及一切餘地荒土，悉編爲農田，並多製各種之化學肥料，從此糧食無竭矣。前此兩年之久，人民備受多少之痛苦，視爲無可挽救者，而巴氏之法一行，則能使家給人足，費而能均，各取所需，無人向隅者，非行之艱，實知之艱也。括而言之。



食物入口之後，其消化工夫、收暖工夫、淘汰工夫、確築工夫、燃燒工夫、種種作爲，誰實爲之？譬有人見原料之入工廠，經機器之動作，而變成精美之作物，以供世用者，謂爲機器爲之，可乎？不可也。蓋必有人工以司理機器，而精美之作物乃可成也。身內飲食機關有如此之妙用者，亦非機關自爲之也，乃身內之元氣爲之司理者也。由此觀之，身內飲食之事，人人行之，而終身不知其道者，既如此；而身外食貨問題，人人習之，而全國不明其理者，又如彼。此足以證明行之非艱，知之實惟艱也。或曰：「飲食之事，乃天性使然，故有終身行之而不知其道者。至於其他人爲之事，則非可與此同日而語也。」今作者更請以人爲之事於下差證之。

## 第二章 以用錢爲證

今再以用錢一事，爲行易知性之證。夫人生用錢一事，爲天之良能，爲後天之習尚；凡文明之人，自少行之以至終身，而無日不用者也。飲食也

。非用錢不可；衣服也。非用錢不可；居寮也。非用錢不可；行路也。非用錢不可。魯人日日行之，而爲自然。惟知有錢用，則事事如意，左右逢源。無錢用則萬般棘手，進退維谷。故有不孜孜於惟錢是求，惟錢是賴矣。社會愈文明，工商愈發達，則用錢之事宜多，用錢之途愈廣，人之生、死、禍、福、憂、喜、憂、樂，悉錢所裁制；於是金錢萬能之觀念，深中乎人心。人之於錢也，既如此其切要。人之用錢也，又如此其慣熟。然則錢究爲何物？究屬何用？世能知之者，有幾人乎？吾今欲與讀者先從金錢之爲物而研究之。古人有言：「錢幣者，所以易物，漸有無者也。」泰西之經濟學家亦曰：「錢幣者，亦物之屬，而具有一種重要功用：一能爲百貨交易之中介，二能爲百貨價格之標準者也。」作者統此兩用，而名之曰「中準」；故爲一簡明之定義曰：「錢幣者，百貨之中準也。」中國上古之錢幣，初以龜、貝、布、帛、珠、玉爲之，繼以金、銀、銅、錫爲之。今日文化未開之種族，其錢幣多有與我上古初期相同者。而豐收之國，有以牛、羊爲錢幣者；漁獵

之鑄，有以度、兩爲錢幣者；耕種之民，有以粟、粟爲錢幣者；今之蒙古、西藏，亦尙有以鹽、茶爲錢幣者。要之能爲錢幣者，固不止一物，而各種貨幣之「中準」也。而採之爲錢幣而已。專門之錢幣學者論之曰：「凡物能爲幣而值價者，其一、卽於攜帶者，其三、不能燬滅者，其四、體質純淨者，其五、價值有定者，其六、容易分開者，其七、容易識別者。凡物具此七種之性質者，乃爲優良之錢幣也。」用制以黃金爲上幣，白金爲中幣，赤金爲下幣。率并天下，統一幣制，以金銀銅錢爲幣，而廢珠玉龜貝布帛銀錫之屬。不以爲幣。周秦而後，所原有者更，然總不外乎金、銀、銅三種之物以爲幣。而今文明各國，亦採用此三金爲錢幣：有以黃金爲正幣，而銀、銅爲輔幣者；有以銀爲正幣，而銅爲輔幣者。古今中外，皆採用金銀銅爲錢幣者，其物適於爲百貨之「中準」也。然則凡物適合於爲百貨「中準」者，皆可爲錢幣，而金銀亦不過貨幣中之一耳，何以今日獨具此萬能之作用也？曰：金錢

水無能力，金錢之能力，乃由貨物之買賣而生也。倘無貨物，則金錢等於泥沙矣。倘有貨物，而無買賣之事，則金錢亦無力量矣。今舉兩事以明之：數十年前，山陝兩省大饑，人相食，死者千餘萬。夫此兩省，古稱「沃野千里，天府之國」也。物產豐富，金錢至多。各省爲錢業專號者，皆山陝人也。無不獲利；年年運各省之金錢歸家藏之者，不可勝數也。乃連年大旱，五穀不登，物產日竭，百貨耗盡，惟其金錢仍無減也。而饑死者之中，家資千百萬者，比比皆是；乃以黃金易斗粟而不可得，卒至同歸於盡也。蓋無貨物，則金錢之能力全失矣。又諺者有言讀史賓遜，魯梳漂流者乎？試擬設身其地，而攜有多金，漂流至無人之島，挾金登陸，尋見島中風光明媚，花鳥可人，林中菓實，石上溫泉，皆可凌<sub>三</sub>擷；此時島中之自物，惟彼所有。島中之貨財，惟彼所需；可以取之無禁，用之不竭矣。然而其饑也，必須自行摘菓以充饑；其渴也，必須自行汲泉以止渴；事事無不自食其力，乃能生活。在此孤島，貨物繁殖矣，而無買賣之事，則金錢亦等於無用耳。而共人之

懷以生活者，非彼金錢也。乃一己之勞力耳。此時此境，金錢萬能乎？勞力萬能乎？然則，錢在文明社會中，能生如此萬能之效力者，其源委可得而窮求矣。吾今欲請者，再從金錢之爲用而研究之。夫金錢之力，一賴買賣而宏，而買賣之事，原由金錢而起，故金錢未出之前，則世固無買賣之事也。然當此之時，何物爲金錢之先河？何事買賣之導線？不可不詳求確鑿，方能釋金錢之用之奧蘊也。欲知金錢之先河，買賣之導線者，必當從人文進化之趨源，着其觀察，乃有所得也。按今日未開化之種族，大都各成小部落，居於深山窮谷之中，自耕而食，自織而衣，雞犬相聞，老死不相往來，其風氣與吾古籍所記載世質民淳者相若。其相開化者，則居於河漘原野之間，土地肥沃，物產豐富，交通便利，於是部落與部落始有交易之事矣。由今以證古，可知古代未開化之時，其人無不各成部落，自耕而食，自織而衣，足以自給，無待外求者也。及其稍開化也，則無不從事於交易，雖守古如許行者，亦不能不以粟易冠，以粟易器矣。是交易者，實爲買賣之導線也。或曰：

「交易與貨物有何分別？」曰：交易者，以貨易貨也，買賣者，以錢易貨也。錢幣未發生以前，世間只有交易之舉耳。蓋自耕而食，自織而衣，以一人盛一部落而織較業者，其必有害於耕，有害於織，斷不若通工分勞之爲利大也。雖誘者專耕，而織者專織，既無費時失事之處，又有事半功倍之效；由是兩生產增加，而各以有餘而交易也。此交易之所以自耕自織爲進化也。惟自交易既興之後，人漸可免爲傭工，而仍不免於兼商也。何以言之？即耕者有餘粟，不得不攜其粟出而求交易也；織者有餘布，亦不得不攜其布出而求交易也。由此類推，則爲漁、爲獵、爲牧、爲樵、爲工、一治者，皆不得不各自攜其有餘，出而求交易也。否則，其有餘者，必有貨棄於地之處；而不免者，必無由取得也。以一人而兼農工兩業，其妨礙固大，然而農工仍各不關於兼商，其缺憾亦非少也。且交易之事，困難殊多，近年倭理思氏之南洋遊記云：彼地未開化之鄉，常有終日不得一食者。蓋土番既無買賣，不識幣錢，而彼所儲之交易品，間有不適其地之需者，則不能易食物矣。古人與

雖商所受之困難，常有如下所述之事者：一、耕者有餘粟，而欲得布，織之以  
就有餘布者以求交易，無如有餘布者，不欲得粟而欲得羊，則有餘粟者困矣。  
有餘布者，攜其布以向牧者易羊，而有餘羊者，不欲得布，而欲得器，則  
有餘布者又困矣，有餘羊者，鬻其羊以向工者求易器，而工者不欲得羊，而  
欲得粟，則有餘羊者又困矣。有餘器者，攜其器以向耕者求易粟，乃耕者不  
欲得器，而欲得布，則有餘器者亦困矣。此四人者，各有所餘，共爲其餘三  
人中一人所需者，而以所需所有不相當，則四者皆受其困矣。此皆由古人野  
審無交易之機關，所以勞多而獲少，而文化不能進步者也。神農氏有見於此  
，所以有教民日中爲市，致天下之民，聚天下之貨，交易而退，各得其所也  
。有此日中爲市之制，則交易之困難可以悉免矣。如上所述之四人者，可以  
同時赴市，集合一地，各出所餘，以求所需。彼此直接，錯綜交易，而各得  
其所矣。此利用時間空間，爲交易之機關者也。自有日中爲市爲交易之機關  
，於是易貨物，通有無，乃能暢行無阻矣；其爲物雖異乎錢幣，而功效則同。

也。故作者於此鋪言曰：「日中爲市之制者，實今日金錢之先河也。」乃世之經濟學家，多以爲金錢之先天卽交易也，不知交易時代之有中介機關，亦猶乎買賣時代之有中介機關也。買賣時代以金錢爲百貨之中介，而交易時代則以日中爲市，爲百貨之中介也。人類用之者，則能受交易而退，各得其所之利；不用之者，則必受種種之困難也。未有金錢之前，則其便利於人類之交易者，無過於日中爲市矣。故曰：「日中爲市者，金錢之先河也。」自日中爲市之制興，則交易通而百貨出，人類之努力漸有，故其欲望亦漸開。於是前之祇交易需要之物者，今漸進而交易非需要之文飾玩好等物矣。漸而好之者愈多，成爲普通之風尚，則凡有貨物以交易者，必先易之，而後以之易他貨物。如是則此等文飾玩好之物，如龜、貝、珠、玉者，轉成爲百貨之一中準矣。此錢幣之起源也。是故錢幣者，初本不急之物也，惟漸變交易而爲買賣之後，則錢幣之爲用大矣。自有錢幣以易貨物，通有無，則凡以有餘而求不足者，祇就專業之商賈以買賣而已，不必人人爲商矣。是錢幣之出世



。更減少人之勞力，而增益人之生產，較之日中爲市之利，更大百十倍矣。人類自得錢幣之利用，則進步加速，文明發達，物質繁昌，駁駘乎有一日千里之勢矣。考中國錢幣之興，常在神農日中爲市之後，而至於成周，則文物之盛，已稱大備矣。前後不過二千年耳，而文化不特超越前古，且我國後代所不及，此實爲錢幣發生後之一大進步也。由此觀之，錢幣者，文明之一重要利器也；世界人類自有錢幣之後，乃能由野蠻一躍而進文明也。錢幣發生數千年而後，乃始有近代機器之發明。自機器發明後，人文之進步更高更速，而物質之發達，更超越於前矣。蓋機器者，羈勒天地自然之力，以代人工，前時人力所不能爲之事，機器皆能優爲之；任算也，一指可當萬人之負；致遠也，一轡可達數千里之程；以之耕，則一人可獲數百人之食；以之織，則一人可成千人之衣。經此一進步也，工業爲之革命，天地爲之更新，而金錢之力，至此已失其效矣。何以言之？夫機器未出以前，世界之生產，全賴人工爲之，則買賣之量，亦無出乎金錢範圍以外者。今日世界之生產，則

作人工與自然力爲之。其出量加至萬千倍，而買賣之量，亦加至萬千倍。應今日之商業，已出乎金錢範圍之外矣。所以大宗買賣，多不用金錢，而用契券矣。譬如川商運貨百萬元至滬，分十起而售之，每起稱其十一之利，則得十一萬元，皆收現錢。以銀元計之，每起已四千九百五十斤，一一收之，運之，而後往市以求他貨而買之，又分十起而買入，則運貨往來之外，又稱運錢往來。若一人分十起售其貨，又當分十起而收其錢，繼又買入他貨十宗，支分十起以付錢，其費時費力，已不勝其煩矣。倘同時所到之商不止一路，則合數十百人而各有貨百數十萬以買賣，每人皆需數日之時間，以執行其事。則每人所過手之金錢，一人百數十萬元，十人千數百萬元，百人萬數千萬元，則一市中之金錢斷無此數，故大宗買賣，早非金錢之力所能爲矣。金錢之力有所窮，則不期然而漸流入於用契券以代金錢，而人賴且不之覺也。契券之用爲何？此非商賈中人，自不能一開則了解也。如上述之山客，販貨百萬元至滬，分十起售之，獲其十一之利，每起所收十一萬元，惟此十一萬元

，非四千九百五十斤之銀元，乃一張之字紙，殫有此數巨耳。此等字紙，或應銀行之支票，或爲錢莊之莊票，或爲貨客本店之期單，或爲約東之收據者，是也。傳十起之貨，則彼此授受十張之字紙而已，交收貨物之外，再不用交銀錢矣。川客在滬所採買之貨，亦以此等字紙兌換之，如是一買一賣，其百餘萬元之貨物，已省却主客彼此交收四萬九千五百斤銀元四次運送之勞矣。且免却運送時之種種盜竊、遺失、意外等危險矣。其節時省事，並得安益無虞，爲利之大，以一人計已如此矣。若以社會而言，則其爲利實有不可思議者矣。是以在今日之文明社會中，實非用契券爲買賣不可矣；金錢萬能云乎哉？而世人猶迷信之者，是無異周末之時，猶有許行之徒，守自耕而食，自織而衣之舊習者也。不知自日中爲市之制興，則自耕而食自織而衣之業，可以廢，至金錢出，則日中爲市之制可以廢，至契券出，而金錢之用亦可以廢矣。乃民國元年時，作者曾提議廢金銀，行鈔券，以紓國困，而振工商，聞者譁然，以爲必不可能之事。乃今次大戰，世界各國，多廢金銀而行紙

幣，悉如作者七年前所主張之法。蓋行之得其法，則紙幣與金錢等耳。或曰：「元明兩朝皆發行鈔票，乃漸致民窮國困，而卒至於亡者，美國南北戰爭之時，亦發行紙幣，而亦受紙幣之害者，何也？」曰：以其發之無度，遂至錢幣多，而貨物少故也。又曰：「北京去年發不兌現之令，豈非廢金錢行紙票乎？何以不見其效，而反生出市面恐慌，人民困苦也？」曰：北京政府之效人舉，而發不兌現之令也，祇舉人一半而違其半。夫人之不兌現，同時亦不收現也；而北京政府之不兌現，同時又收現，此非廢金錢而行紙幣，乃直以空頭票而騙金錢耳。此北京政府之所以失敗也。英國之不兌現也，同時亦不收現；凡政府之賦稅借債種種收入，皆非紙幣不收；是以其戰費之支出，每日六七千萬元，皆給發紙票；而市面流通無滯，人人樂爲之用者，何也？以政府每數月必發行一次公債，每次所募之額，在數十萬萬元者，亦皆悉收紙幣，不收現金。有現金之人，或買貨，或納稅者，必須將其金錢向銀行換成紙票，乃能通用；否則其金錢等於廢物耳。此英國不兌現之法也。而北京

則政府自發之紙票亦不收，是何異自行宣告其破產乎？天下豈有不自信用之券，而能令他人信用之者乎？奸商市儈尙且不爲此，而堂堂政府爲之，其愚孰甚？此皆不知錢之爲用之過也。世之能用錢而不知錢之爲用者，古今中外，比比皆是。昔漢興承秦之敝，丈夫從軍旅，老弱轉糧餉，作業劇而財匱，初以爲錢少而困也，乃令民鑄錢，後錢多而又困也，乃禁民鑄錢，皆不得其當也。夫國之貧富，不在錢之多少，而在貨之多少，並貨之流通耳。漢初則以貨少而困，其後則以貨不能流通而又困；於是桑弘羊起而行均輸平準之法，盡銷天下之貨，賣貴買賤，以均民用，而利國家，卒收國儲民足之效。若弘羊者，可謂知錢之爲用者也，惜弘羊而後，其法不行，遂至中國今日受金錢之困較昔尤甚也。方當歐戰大作，舉國從軍，生產停滯，金錢低落，而交戰各國之政府，乃悉收全國工商事業而經營之，以益軍資，而均民用。德奧行之於先，各國效之於後，此亦弘羊之遺意也。歐美學者有言：「人類之生活程度，分爲三級：其一曰需要程度，在此級所用之貨物，若有欠缺，則不

麗生活也。其二曰安適程度，在此級所用之貨物，若有欠缺，則不得安適也。其三曰繁華程度，在此級所用之貨物，乃可有可無者，有之則加其快樂，無之亦不礙於安適也。然以同時之人類而論，則此等程度，實屬極無界限者也。有此一人以爲需要者，彼一人或以爲安適，而他一人或以爲快樂者也。惟以時代論之，則其界限頗屬分明矣。作者故曰：錢幣未發生之前，可稱爲需要時代，蓋當時之人，最大之欲望，無過飽煖而已，此外無所求，亦不能求也。錢幣既發生之後，可稱爲安適時代，蓋此時人類之欲望始生，亦此時而人類始得有致安適之具也。自機器發明之後，可稱爲繁華時代，蓋此時始有生產過盛，不患貧而患不均者。工業發達之國，有汲汲推廣市場輸貨於外之政策，而文明社會亦有以奢侈爲利世之謬見矣。由此三時期之進化，可以知貨物「中準」之變遷也。故曰：需要時代，以日中爲市爲金錢也；安適時代，以金錢爲金錢也；繁華時代，以契券爲金錢也。此三時代之交易「中準」，各於其時皆能爲人類造最大之幸福，非用之不可也。然同時又非絕不

可用其他之制度也。如日中爲市既行之後，自耕而食，自織而衣，亦有行之者；而金錢出世之後，日中爲市，亦有相並而行者，我國城廂之外，今之三自一趁墟者是也。且未至繁華之時代，世界人類已有先之而用契券者矣，如唐之飛券鈔引，宋之交子會子是也。但在今日，則非用契券，工商事業不能活動也，而同時兼用金錢亦無不可也，不過不如用契券之便而利大耳。此又用錢者所當知也。我中國今日之生活程度尚在第二級，蓋我農工事業，雖賴人力以生產，而尙未普用機器以羈勒自然力，如蒸汽、電氣、煤氣、水力等，以助人工也。故開港通商之後，我商業則立見失敗者，非洋商之金錢勝於我也，實外洋入口之貨物，多於我出口者，每年在二萬萬元以上也。即中國金錢出口，亦當在二萬萬以上，一年二萬萬，十年則二十萬萬矣，若長此悠久，則雖有銅山金穴，亦難抵此漏卮，而必有民窮財盡之日也。必也我亦用機器以生產，方能有濟也。按工業發達之國，其年中出息，以全國人口通計，每年每人可得七八百元；而吾國純用人工以生產，按全國人口男女老少

通計，每年每人出息當不過七八元耳。倘我能知用機器以助生產，當亦能收同等之效，則今日每人出息七八元者，可加至七八百元，即富力加於今日百倍矣。如是則我亦可立進於繁華之程度矣。近世歐美各國之工業革命，物質發達，突如其來，生活程度，遂忽由安適地位而驟進至繁華地位；社會之受其影響者，誠有如佐治亨利氏之「進步與貧乏」一書所云：「現代之文明進步，仿如以一尖錐從社會上下階級之間，突然插進。其在尖錐之上者，即資本家極少數人，則由尖錐推之上升，其在尖錐之下者，即勞動者大多數人，則由尖錐推之下降，此所以有富者愈富，貧者愈貧也。」是工業革命之結果，其施福惠於人羣者，為極少之數，而加痛苦於人羣者，為極大多數也。所以一經工業革命之後，則社會革命之風潮，因之大作矣。蓋不平則鳴，大多數人不能長為極少數人之犧牲者，公理之自然也。人羣所以受此極大之痛苦者，即不知變計以應時勢之故也。因在人工生產之時代，所以制豪強之壟斷者，莫善於放任商人，使之自由競爭，而人民因以受其利也。此事已行之於



世數千年矣。乃自斯密亞當始發明其理，遂從而鼓吹之。當十八世紀之季，其「富國」一書出世，舉世驚倒，奉之爲聖經明訓，蓋其事既爲世所通行，又爲人所習而不察者，乃忽由斯密氏所道破，是直言人之所欲言，而吾人之所不能言者，宜其爲世所歡迎，至今猶有奉爲神聖者也。不料斯密氏之書出世不滿百年，而工業革命作矣。經此革命之後，世界已用機器以生產，而有機器者，其財力足以鞭笞天下，宰制四溟矣。是時而猶守自由競爭之訓者，是無異以跛足而與自動車競走也，容有倖乎？此丕斯麥克之所以行。國家社會主義於德意志，而各國先後效法者也。如丕斯麥克者，可知金錢之爲用矣，其殆近代之桑弘羊乎？由此觀之，非綜覽人文之進化，詳考財貨之源流，不能知金錢之爲用也；又非研究經濟之學，詳考工商歷史，銀行制度，幣制沿革，不能知金錢之現狀也。要之，今日歐美普通之人，其所知於金錢者，亦不過如中國人士只識金錢萬能而已，他無所知也。其經濟學者僅知金錢本於貨物，而社會主義家（作者名之曰民生學者），乃始知金錢實本於人工也（此

繞指勞心勞力者計也。是以萬能者人工也，非金錢也。故曰：世人只認錢，而不能知錢者也。此足爲「行之非艱，知之惟艱」之一證也。

### 第三章 以作文爲證

亭更以中國人之作文爲「行易知難」之證。中國數千年來，以文爲偉，上自帝王，下逮黎庶，乃至山賊海盜，無不羨仰文藝，其弊也，乃至以能文爲萬能。多數才俊之士，廢棄百藝，惟文是務；此國勢所以弱，而民事所以不進也。然以其文論，終不能不謂爲富麗殊絕。夫自庖羲畫卦，以迄於今，文字遞進，逾五千年。今日中國人口四萬萬衆，其間雖不盡能讀，能書，而漸受中國文字直接間接之陶冶，外至日本、高麗、安南、交趾之族，亦皆鑿鑿同文。以文字實用久遠言，則遠勝於巴比倫、埃及、希臘、羅馬之死語。以文字傳布流用言，則雖以今日之英語號稱流布最廣，而用之者不過二萬萬人，曾未及用中國文字者之半也。蓋一民族之進化，至能有文字，良非易事。

。而其文字之勢力，能穿及隣國，吸收而同化之。所以五千年前，不遠萬里，流域之小國，今乃進展成茲世界無兩之鉅國。雖以積弱，屢遭異族吞滅，而數入之族，不特不能同化中華民族，反爲中國所同化，則文字之功爲偉矣。雖今日新學之士，間有倡廢中國文字之議，而以作者觀之，則中國文字決不爲廢也。夫前章所述機器與錢幣之用，在物質文明方面，所以使人類安適繁華，而文字之用，則以助人類心性文明之發達。實際則物質文明，與心性文明相輔，而後能進步。中國近代物質文明不進步，因之心性文明之進步，亦爲之稽遲。顧古來之研究，非可埋沒，持中國近代之文明以比歐美，在物質方面，不遑固甚遠；其在心性方面，雖不如彼者亦多，而能與彼頡頏者正不少，即勝彼者，亦間有之。彼於中國文明一概抹殺者，殆未之思耳。且中國人之心性理想，無非古人所模鑄，欲圖進步改良，亦須從遠祖之心性理想，究其源流，考其利病，始知補偏救弊之方。夫文字爲思想傳授之中介，與錢幣爲貨物交換之中介，其用正相類。必廢去中國文字，又何由得古代思想而

研究之？抑自人類有史以來，能紀四五千年之事翔實無間斷者，亦惟中國文字所獨有；則在學者正當寶貴此資料，思所以利用之。如能用古人，而不爲古人所惑，能使古人，而不爲古人所奴，則載籍皆似爲我調查，而使古人爲我書記，多多益善矣。彼歐美學者於埃及、巴比倫之文字，圖亡種滅，久不適於用者，猶不憚蒐求破碎，復其舊觀，亦以古人之思想，足資今人學問故耳。而我中國文字，詎反可廢去乎？但中國文言殊非一致，文字之源，本出於言語，而言語每隨時代以變遷。至於爲文，雖體製亦有古今之殊，要不能隨言語而俱化。故在三代以前，文字初成，文化限於黃河流域一區；其時言語與文字當然一致，可無疑也。至於周代，文化四播，則黃河流域以外之民，巴庸荆楚、吳越江淮之族，受中國之文字所感化，而各習之以方言，於是言文始分。及乎周衰，戎狄四侵，外來言語，屬入中原。降及五胡，乃至五代遼夏金元，各以其力，蠶食中國。其言語亦不無遺留於朔北。而文字語言，益以殊矣。漢後文字，踵事增華，而言語則各隨所便；於是始所歧者甚僅

，而分道各馳，久且相距愈遠。顧言語有變遷而無進化，而文字則雖仍古昔，其使用之技術，實日見精研。所以中國言語，爲世界中之粗劣者，往往文字可達之意，言語不得而傳。是則中國人非不善爲文，而拙於用語者也。亦惟文字可傳久遠，故古人所作，模仿匪難。至於言語，非無傑出之士，妙於修辭，而流風餘韻，無所寄託，隨時代而俱湮，故學者無所繼承。然則文字有進化，而言語轉見退步者，非無故矣。抑歐洲文字基於音韻，音韻卽表言語，言語有變，文字卽可隨之；中華製字，以象形、會意爲主，所以言語雖殊，而文字不能與之俱變。要之，此不過爲言語之不進步，而中國人民非有所闕於文字。歷代能文之士，其所創作，突過外人，則公論所歸也。蓋中國文字爲一種美術，能文者直美術專門名家，既有天才，復以其終身之精力赴之，其造詣自不易及；惟舉全國人士而範以一種美術，變本加厲，廢絕他途，如上所述，斯其弊爲世詬病耳。然雖以中國文字勢力之大，與歷代能文之士之多，試一問此超越歐美之中國文學家中，果有能心知作文之法則，而後

會尋命簡者乎？則將應之曰：否。中國自古以來，無文法、文理之學，爲文者寫年揣摩，久而忽通，暗合於文法則有之，能自解析文章，寫其字句之新舊然，與用此字句之所以然者，未之見也。至其窮無所適，乃以「神而明之，存乎其人」自解，謂非無學而何？夫學者貴知其當然與所以然，若偶能然，不得謂爲學也。欲知文章之所謂然，則必自文法之學始，欲知其所以然，則必自文理之學始。文法之學爲何？即西人之「葛郎瑪」也，教人分字類詞、聯詞造句以成言文而達意志者也。泰西各國皆有文法之學，各以本國言語文字而成書，爲初學必由之徑。故西國學童至十歲左右者，多已通曉文法，爾能運用其所識之字，以爲淺顯之文矣。故學童之造就，無論深淺，而執筆爲文，則深者能深，淺者能淺，無不達意，鮮有不通之弊也。中國向無文法之學，故學作文者非多用功於唔呼咕嗶，熟讀前人之文章，而盡得其格調，不能下筆爲文也。故通者則全通，而不通者，雖十年窗下，仍不能聯詞達句以成文，殆無造就深淺之別也。若只教學童日識十字，而悉解其訓詁，每

三千餘字，而欲其能通用之，而作成淺顯之文章者，蓋無有也。以無文法之學，故不能學由捷徑，以達速成，此猶渡水之無津梁舟楫，必當繞百十條之道路也。中國之文人，亦良苦矣！自馬氏文通出後，中國學者，乃始知有是學。馬氏自稱精十餘年勤求探討之功，而後成此書；然審其爲用，不過襲明中國古人之文章，無不暗合於文法，而文法之學，爲中國學者求速成圖進步不可少者而已，雖足爲通文者之參考印證，而不能爲初學者之津梁也。繼馬氏之後所出之文法書，雖爲初學而作，惜作者於此多猶未領三昧，訛誤不免，且全引古人文章爲證，而不及今時通用語言，仍非通曉作文者不能領悟也。然既通曉作文，又何所用乎文法？是猶已繞道而渡水矣，更何事乎津梁？所貴乎津梁者，在未渡之前也，故所需乎文法者，多在十齡以下之幼童，及不能執筆爲文之人耳。所望吾國好學深思之士，廣搜各國最近文法之書，擇取精義，爲一中國文法，以演明今日通用之言語，而改良之也。夫有文法以圖正言語，使全國習爲普通知識，則由言語以知文法，由文法而通曉古人

之文章。則升堂入室；有如反掌，而言文一致，亦可由此而恢復也。文理爲何？卽西人之邏輯也。作者於此姑偶用文理二字以翻邏輯者，非以此爲適當也，乃以邏輯之施用於文章者，卽爲文理而已。近人有以此學用於推論特多，故翻爲論理學者，有翻爲辨學者，有翻爲名學者，皆未得其至當也。夫推論者，乃邏輯之一部，而辨者，又不過推論之一端，而其範圍尤小，更不足以括邏輯矣。至於嚴又陵氏所翻之名學，則更爲遼東白豕也。夫名學者，乃「那曼尼利森」也，而非邏輯也；此學爲歐洲中世紀時理學二大思潮之一，其他之（亦），名曰實學。此兩大思潮，當十一世紀時，大起爭論，至十二世紀之中葉乃止，從此名學之傳習亦因之而息。近代間有復倡斯學者，穆勒氏卽其健將也；然穆勒氏亦不過以名理而演邏輯耳，而未嘗名其書爲名學也。其書之原名爲「邏輯之統系」，嚴又陵氏翻之爲名學者，無乃以穆氏之（言），言名理之事獨多，遂以名學而統邏輯乎？夫名學者，亦爲邏輯之一端耳。凡以論理學、辨學、名學而譯邏輯者，皆如華僑之稱西班雅爲呂宋也。夫呂宋



者，南洋羣島之一也，與中國最接近，千數百年以來，中國航海之客，常有至其地者，故華人習知其名。而近代呂宋爲西班牙所占領，其後華僑至其地者，則稱西班牙爲呂宋人。後至墨西哥、比魯、芝利等國，所見多西班牙人爲政，亦呼之爲呂宋人。尋而知所謂呂宋者，尙有所來之祖國，於是呼西班牙爲大呂宋，而南洋羣島之呂宋爲小呂宋，至今因之。夫以學者之眼光觀之，則言西班牙以括呂宋可也，而言呂宋以括西班牙不可也。乃華僑初不知有西班牙，而只知有呂宋，故以稱之。今之譯邏輯以一偏之名者，無乃類是乎？然則邏輯究爲何物？當譯以何名而後妥？作者於此，蓋欲有所商榷也。凡稍涉獵乎邏輯者，莫不知此爲諸學諸事之規則，爲思想、云爲之門徑也。人類由之而不知其道者，衆矣，而中國則至今尙未有其名。吾以爲當譯之爲「理則」者也。夫斯學至今尙未大爲發明，故專治此學者，所持之說，亦莫衷一是；而此外學者之對於理則之學，則大都如陶淵明之讀書，不求甚解而已。惟人類之稟賦，其方寸自具有理則之感覺，故能文之士，研經構思，而

作虛不朽之文章。則無不暗合於運則者；而叩其造詣之道，則彼亦不自知其何由也。是故不知文法之學者，不能知文章之所當然也。如會國藩者，曉書之宿學文豪也，彼之與人論文，有「春風風人，夏雨雨人，解衣衣我，推食食我」，「入其門而無人門焉者，入其闥而無人闥焉者」；其於風風、雨雨、衣衣、食食、門門、闥闥等疊用之字，而解之以上一字爲實字實用，下一字爲實字虛用，則以爲發前人所未發，而深得千古文章之秘奧矣。然以文法解之，則上一字爲名詞，下一字爲動詞也；此文義當然之理，而宿學文豪有所不知，故強而解之爲實字虛用也。又不知理則之學者，不能知文章之所以然也。如近人所著文法要略，其第三章第二節曰：

「本名字者，人物獨有之名稱，而非其他所公有。如侯方域王孫論曰：『亮始終心乎漢者也；猛始終心乎晉者也。』孔稚圭北山移文曰：『鸞騰空兮夜鶴戀，山人去兮曉猿驚。』亮與猛雖同爲人類，鸞雖同爲鳥獸，發聲同爲獸類，曰亮、曰猛、曰鸞、曰鶴、曰猿，雖爲本名，不能人人皆謂之。」

之亮也。亦不能見鳥獸之鳴，見獸之獲也。故曰本名也。」

此以兔、狐、鶴、獲，視同一律，不待曾涉獵理則學之書者。一見而知其義，即稍留意於理則之感覺者，亦能知其不當也。世界古今人類，只有一兔一狐其人者耳，而世界古今之鳥獸，豈獨一鶴一獲耶？此不待辨而明也。然著書者何以有此大錯？則以中國向來未有理則學之書，而人未慣用其理則之感覺故也。夫中國之文章，富矣、麗矣，中國之文人，多矣、能矣，其所謂文，誠有如楊雄所云：「深者入黃泉，高者出蒼天；大者含元氣，細者入無間」者矣。然而數千年以來，中國文人只能作文章，而不能知文章，所以無人發明文法之學與理則之學，必待外人輸入，而乃始知吾文學向來之缺憾。此足證明行之非銀，而知之惟艱也。

### 第四章 以七事為證

前二章所引以為知難行易之證者，其一為飲食，即人類全賴行之者，其

二爲用錢，則人類之文明部分行之者，其三爲作文，則文明部分中之士人行之者。此三事也，人類之行之不爲不久矣，不爲不習矣；然考其實，則祇能行之，而不能知之。而間有好學深思之士，專從事於研求其理者，每畢生窮年累月，亦有所不能知，是則行之非艱，而知懼艱，以此三事證之，已成爲鐵案不移矣。或曰：「此三事則然矣，而其他之事未必皆然也。」今更舉建屋、造船、築城、開河、電學、化學、進化等事爲證，以觀其然否。夫人類能造屋宇以安居，不知幾何年代，而後始有建築之學。中國則至今猶未有其學，故中國之屋宇多不本於建築學以造成，是行而不知者也。而外國今日之屋宇，則無不本於建築學，先繪圖設計，而後從事於建築，是知而後行者也。上海租界之洋房，其繪圖設計者，爲外國之工程師，而結垣架棟者，爲中國之苦力。是知之者爲外國工程師，而行之者爲中國苦力，此知行分任而造成一屋者也。至表面觀之，設計者指插筆畫，而施工者胼手胝足，似乎工程師易而苦力難矣；然而細考其詳，則大有天壤之別。設有人欲以萬金而建一處宅，以

其所好，及其所需種種內容，就工師以請設計。而工師從而進行，則必先以黃金爲範圍，窺其購置何種與若干之材料，此實踐之經濟學所必需知也。次則計其面積之廣狹，立體之高低，地基之壓力如何，樑架之支持幾重，務要求得精確；此實驗之物理學所必需知也。再而家宅之形式如何結構，使之勾心鬪角，以適觀瞻，此應用之美術學所必需知也。又再而宅內之光線如何引接，空氣如何流通，寒暑如何防禦，穢濁如何去除，此居住之衛生學所必需知也。終而客廳如何陳設，飯堂如何布置，書房如何間格，寢室如何安排，方適時流之好尚，此社會心理學所必需知也。工師者，必根據於以上各科學而設計，方得稱爲建築學之名家也。今上海新建之崇樓高閣，與及洋房家宅，其設計多出於有此種知識之工師也；而實行建築者，皆華工也。由此觀之，知之易乎？行之易乎？此建築事業可爲知難行易之鐵證者四也。民國七年十月，上海有華廠造成一艘三千噸大之汽船下水，西報大爲之稱揚，謂從來華人所造之船，其大以此爲首屈一指。然華廠之造此船也，乃效法泰西，藉

近代科學知識，用外國機器而成之也。按近日上海、香港、及南洋各埠之歸人船廠，其工匠幾幾數華人，祇一二工師及督理爲西人耳。所造之船，其大至萬數千噸者，不可勝數也。要之在東方西人各船廠所造之船，皆謂之華人所造者，亦無不可，蓋其施工建造，悉屬華人也。作者嘗往遊觀數廠，每聞華匠即以造船之道，皆答以施工建造，並不爲難，所難者繪圖設計耳；倘計畫既定，按圖施工，則成效可指日而待矣，去年美國與德國宣戰，其第一之需要者爲船隻之補充，於是不得不爲破天荒之計畫，以擴張造船廠，期一年造成四百萬噸之船。此說一出，舉世爲之驚倒。若在平時有爲此說者，莫不謂之爲狂妄，乃自計畫既定之後，則美廠有數十日而造成一艘一萬噸以上之船者；全國船廠百數十，其大者同時落造數十船，小者同時落造十餘船；如是各廠一致施工，萬弩齊發，及時所成，則結果已過於期望之上。近日日本所造船廠，竟有以二十三日造成一艘九千噸之船者，其迅速爲世界第一也。此皆爲科學大明之後，本所知以定進行，其成效既如此矣。今就科學未發

以前，舉一同等之專業與之比較，一觀知行之難易也。當明初之世，戚繼光  
授業魏文，命太監鄭和七下西洋，其第一次自永樂三年六月始受命巡洋，至  
永樂五年九月而返中國。此二十八個月之間，已航巡南洋各地，至三佛齊而  
止。計其往返水程以及沿途留駐之時日，當非十餘個月不辦；今姑爲之折半  
，則鄭和自奉命以至啓程之日，不過十四個月耳。在此十四個月中，爲被擄  
竊二萬八千餘人之糧食武器及各種需要，而又同時造成六十四艘之大海船。  
據明史所載，其長四十四丈，寬十八丈，吃水深淺未明，然以意推之，當在  
一丈以上，如是則其積量總在四五千噸，其長度則等於今日外國頭等之郵船  
矣。當時無科學知識以助計畫也，無外國機器以代人工也，而鄭和又非專門  
之造船學家也，當時世界亦無如此巨大之海船也，乃鄭和竟能於十四個月之  
中，而造成六十四艘之大船，載運二萬八千人巡遊南洋，示威海外，爲中國  
稱霸於後之奇舉；至今南洋土人，猶有懷想當年三保之雄風遺烈者，可謂壯  
矣。然今之中國人藉科學之知識，外國之機器，而造成一艘三千噸之船，關

以爲難能，其視鄭和之威績爲何如？此行之非艱，知之惟艱，造斯專業可爲鐵證者五也。中國最有名之陸地工程者，萬里長城也。秦始皇令蒙恬北築長城，以禦匈奴，東起遼瀋，西迄臨洮，陵山越谷五千餘里，工程之大，古無其匹，爲世界獨一之奇觀。當秦之時代，科學未發明也，機器未創造也，人工無今日之多也，物力無今日之宏也，工程之學，不及今日之深遠也，然竟能成偉大之建築者，其道安在？曰：爲需要所迫不得不行而已。西諺有云：「需要者，創造之母也。」秦始皇雖以一世之雄，并吞六國，統一中原，然彼自度掃大漠而滅匈奴，有所未能也。而設邊戍以防禦忽無定之游騎，又有不勝其煩也，爲一勞永逸之計，莫善於設長城以禦之。始皇雖無道，而長城之有功於後世，實與大禹之治水等。由今觀之，倘無長城之捍衛，則中國之亡於北狄，不待宋明而在楚漢之時代矣。如是則中國民族必無漢唐之發展昌大，而同化南方之種族也。及我民族同化力強固之後，雖一亡於蒙古，而蒙古我所同化；再亡於滿洲，而滿洲亦爲我所同化。其初能保存學大此同化之



力，不爲北狄之侵凌夭折者，長城之功爲不少也。而當時之築長城者，祇爲保其一姓之私，子孫帝皇萬世之業耳，而未嘗知其收效之廣且遠也。彼迫於需要，祇有熾然力以成之耳，初固不計其工程之大，費力之多也，殆亦行之而不知其道也。爾今日科學雖明，機器雖備，人工物力，亦超越往昔，工程之學，皆遠駕當時矣；然試就一積學經驗之工程師，卽以萬里長城之計畫；材料幾何？人工幾何？所需經費若干？時間若干可以造成？吾思彼之所答，必曰：「此非易知之事也。」卽使有不憚煩之工程師費數年之力，爲一詳細測量，而定有精確計畫，而呈之今之人，今之人必曰：「知之非艱，行之惟艱。」今欲效秦始皇而再築一萬里長城，爲必不可能之事也。吾今欲請學者一觀近日歐洲之戰場，當德軍第一次攻巴黎之失敗也，立即反攻爲守，爲需要所迫，數月之間，築就長牆，由北海之濱，至於瑞士山麓，長一千五百餘里，有第一第二第三線各重之防禦，每重之工程，有陰溝，有地雷，有甬道，有機關，工程之鞏固繁複，每線每里比較，當過於萬里長城之工程也。三

總合計，長約不下五千餘里。而英法聯軍方面所築長濠亦如之。二者合計，長約萬餘里，比之中國長城，其長倍之。此萬餘里之工程，其初並未預定計畫，皆要臨時隨地施工，而其工程之大，成立之速，實所謂鬼斧神工，不可思議者也。而歐洲東方之戰線，由波羅的海橫亘歐洲大陸，而至於黑海，長約三倍於西方戰場，彼此各築長濠以抵禦，亦若西方，其工程時間相等。此時浩大迅速之工程，倘無事實當前，則言之殊難見信。然歐洲東西兩戰場合計約有四萬里之戰濠，今已成爲歷史之陳跡矣。而專門之工程家，亦亦尙難窺其涯略也。由此觀之，行之非艱，知之惟艱，始皇之長城，歐洲之戰濠，可爲鐵證者六也。中國更有一浩大工程，可與長城相伯仲者，還河是也。還河南起杭州，貫江蘇山東直隸三省，經長江、大河、白河而至通州，長三千餘里，爲世界第一長之運河，成南北交通之要道，其利於國計民生，有不啻膠量也。自中西通市之後，汽船出現，海運大通，則槽河日就淤塞，漸成虛惠。近有議修濬江淮一節以興水利者，聘請洋匠測量計畫，已覺工程之大。



爲我時力所不能辦，而必謀借洋債，方敢從事。夫修濬必較創鑿爲易也，而必較全河爲易也，而今人於籌謀設計之始，已覺不勝其難，多有聞而生畏；乃古人則竟有舉三千里之長河疏鑿而貫通之，若行所無事者，何也？曰：其難不在進行之後，而在籌畫之初也。古人無今人之學問知識，凡興大工，舉大事，多不事籌畫，祇圖進行。爲需要所迫，莫之爲而爲，莫之致而致，其成功多出於不覺。是中國運河開鑿之初，原無預定之計畫也。近代世界漸戒之運河，不一而足，其最著而爲吾人耳熟能詳者，爲蘇伊士與巴拿馬是也。蘇伊士地頸處於紅海地中海之間，隔絕東西洋海道之交通，自古以來，巴拿馬有人議開運河於此矣。當一千七百九十八年，拿破倫占領埃及，已立意開鑿伊士運河，命工程師實行測量其地；而結果之報告，爲地中海與紅海高低之差，約二百九英尺，因而停止。至五十餘年再有法人從事測量，知前所謂高差迥異爲不確，其後地拉涉氏乃提倡創立公司以開之。當時世人多以爲難，而英人則舉國非之，以爲萬不可能之事。而地拉涉氏苦心孤詣，費多年之壽



舌，乃得法國資本家及埃及總督之贊助，遂於一千八百五十八年成立公司，翌年開鑿，至一千八百六十九年告厥成功。英人乃大爲震驚。於是英租地士刺盤用千方百計，而收買埃及總督之股票，歸於英政府，後且將埃及并爲英領土。蓋所以保運河以握東西洋之咽喉，而聯絡印度之交通也。地拉涉開鑿蘇伊士既告成功之後，聲名大著，爲世界所重，乃更進而提倡開鑿巴拿馬運河，以聯絡大西洋與太平洋之交通，而招股集資，咄嗟立辦。遂於一千八百八十二年動工，至八十九年則一敗塗地，而地拉涉氏竟至破產被刑，末路窮途，情殊可憫。其所以致此之原因，半由預算過差，半由疾疫流行，死亡過衆，難以施工。夫預算過差，尙可揜也；疾疫流行，不可救也。蓋當時科學無今日之進步，多以爲地氣惡厲，非人事所能爲力，而不留意衛生。乃近年科學進步，始知一切疾疫，皆由微生物所致，而巴拿馬之黃熱疫，則由蚊子所傳染。其後美國政府決議繼續開鑿巴拿馬運河也，由千九百零四年起，先從事於除滅蚊子，改良衛生。此事既竣，由千九百〇七年起，始行施工，至

千九百十五年，則完全告成，而大西洋太平洋之聯絡通矣。由此觀之，堪拉涉氏失敗之大原因者，在不知蚊子之爲害而忽略之也；美國政府之成功者，在知蚊子之爲害，而先除滅之也。此「行之非艱，知之惟艱」，中外運河之工程，可爲鐵證者七也。自古製器尙象，開物成務，中國實在各國之先，而創作之物，大有助於世界文明之進步者，不一而足：如印版也，火藥也，瓷器也，絲茶也，皆爲人類所需要者也。更有一物，實開今日世界交通之盛運，成今日環球一家之局者，厥爲羅經。古籍所載指南車，有謂創於黃帝者，有謂創於周公者，莫衷一是；然中國發明磁石性質而製爲指南針，由來甚古，可無疑義。後西人倣而用之，航海事業，於以發達；倘無羅經以定方向，則汪洋巨浸，水天一色，四顧無涯，誰敢冒險遠離海岸，深蹈迷途，而赴不可知之地哉？若無羅經爲航海之指導，則航業無由發達，而世界文明必不能臻於今日之地位。羅經之功用，誠大矣哉！然則羅經者，何物也？曰：是一簡單之電機也。人類之用電氣者，以指南針爲始也。自指南針用後，人類乃從

而注意於研究石針之指南，磁石之引鐵，經千百年之時間，蠅無歸之心，力，而後發明電氣之理。乃知電者，無質之物也，其性與光熱通，可互相變易者也。其爲物彌漫六合，無所不入，無所不包；而其運行於地面也，有定之方向，自南而北，磁鐵受電之感，遂成爲南北向之性。如定風針之爲風所感，而從風向之所之者，同一理也，往昔電學不明之時，人類視雷電爲神而敬拜之者，今則視之若牛馬而役使之矣。今日人類之文明，已進於造氣時代矣。從此人之於電，將有不可須臾離者矣。觀於通都大邑之地，其用電之事，以日加增，點燈也用電，行路也用電，講話也用電，傳信也用電，作工也用電，治病也用電，炊爨也用電，禦寒也用電，以後電學更明，則用電之事更多矣。以今日而論，世界用電之人，已不爲少，然能知電者，有幾人乎？每遇新創製一電機，則舉世從而用之，如最近之大發明爲無線電報，不數年則已風行全世界。然當研究之時代，費百十年之工夫，竭無數學者之才，各賢一知，而後得成全此無線電之知識。及其知識既確，學理充備，而乃

率之以製器，則無所難矣。器成而施之，則更無難矣。且今日用無線電以通信者，人人能之也。而司無線電之機生，以應人之通信者，亦不費苦學而能也。至於製無線電機之工匠，亦不過按圖配置，無所難也。其最難能可貴者，則爲研求無線電知識之人。學識之難關一過，則其他之進行，有如反掌矣。以用電一事觀之，人類毫無電學知識之時，已能用磁針而製羅經，爲航海指南之用。而及其電學知識一發達，則本此知識，而製出奇奇怪怪層出不窮之電機，以爲世界百業之用。此「行之非艱，知之惟艱」，電學可爲鐵證者也。近世科學之發達，非一學之浩詣，必同時衆學皆有進步，互相資助，彼此乃得以發明。與電學最有密切之關係者爲化學，倘化學不進步，則電學必難以發達；亦惟有電學之發明，而化學乃能進步也。然爲化學之元祖者，卽道家之燒煉術也。古人欲得不死之藥，於是方士創燒煉之術以求之。雖不死之藥不能驟得，而種種之化學工業則由之以興，如製造硃砂、火藥、瓷藥、豆腐等萬業，其最著者；其他之工業，與化學有關係，由燒煉處發而啟

者，不可勝數也。中國之有化學製造事業，已數千年於茲，然行之而不知其道，並不知其名，比比皆是也。吾國學者，今多震驚於泰西之科學矣，而科學之最神奇奧妙者，莫化學若；而化學之最難研究者，又莫有機體之物質若；有機體之物質之最重要者，莫糧食若。近日泰西生理學家，考出六畜之肉中，涵有傷生之物甚多，故食肉之人，多有因之而傷生促壽者。然人身所需之滋養料，以肉食爲最多，若捨肉食而他求滋養之料，則苦無其道。此食料之衛生問題，爲泰西學士所欲解決者非一日矣。近年生物科學進步甚速，法國化學家多偉大之發明，如裴在略氏創有機化學，以化合之法製有機之質，且有以化學製養料之理想。巴斯德氏發明微生物學，以成生物化學，高第業氏以生物化學研究食品，明肉食之毒質，定素食之優良。吾友李石曾留學法國，並游於巴氏高氏之門，以研究農學而注意大豆，以與開「萬國乳會」而主張豆乳，由豆乳代牛乳之推廣，而主張以豆食代肉食，遂引化學諸家之理，近應素食衛生之需，此巴黎豆腐公司之所由起也。夫中國人之食豆腐尙矣，



中國人之造豆腐多矣，甚至窮鄉僻壤三家村中，亦必有一豆腐店，吾人無不以末技微業視之，豈知此即為最奇妙之有機體化學製造耶？豈知此即為最合衛生最適經濟之食料耶？又豈知此等末技微業，即為泰西今日最著名科學家之所苦心孤詣研求而不可得者耶？又夫陶器之製造，由來甚古，巴比倫埃及則有以瓦為書，以瓦為郭，而墨西哥比魯等地，於西人未發見美洲以前，亦已有陶器，而近代文明之國，其先祖皆各能自造陶器。是知燒土成器，凡人類文明一進至火食時代則能為之；惟瓷器一物，則獨為中國之創製，而至今亦猶以中國為最精。當一千五百四十年之時，有法人自里思者，見法貴族中有中國瓷器，視為異寶，而決志倣製之，務使民間家家皆能享此異寶。於是苦心孤詣，從事於研究，費十六年之心思，始製出一種似瓷陶器。此為歐洲倣製中國瓷器之始。至近代泰西化學大明，各種工業從而發達，而其製瓷事業亦本化學之知識而施工，始能與中國之瓷質相伯仲。惟如明朝之景泰、永樂，清朝之康熙、乾隆等時代所製之各種美術瓷器，其彩色質地，則至今仍

本能仿效也。夫近時化學之進步，可謂登峯造極矣。其神妙固非吾古代鑄造之術可比，則二十年前之化學家，亦夢想所不到也。前者之化學，有有機體與無機體之分，今則已無界限之可別，因化學之技術，已能使無機體變爲有機體矣。又前之所謂元素所謂元子者，今亦推翻矣，因至鑄質發明之後，則知前之所謂元素者，更有元素以成之；元子者，更有元子以成之。從此化學界，當另闢一新天地也。西人之做造中國瓷器，專賴化學以分析，而瓷之體質，瓷之色料，一以化學驗之，無微不至；然其燒煉之技術，則爲夫人工與物理之關係，此等技術，今已失傳，遂成爲絕藝，故做無由效。此歐美各國所以貴中國明清兩代之瓷，有出數十萬金而求一器者；今藏於法英美等國之博物院中者，則直視爲希世之異寶也。然當時吾國工匠之製是物者，並不知物理化學爲何物者也。此「行之非艱，知之惟艱」，化學可爲鑄證者九也。理化論乃十九世紀後半期，達文氏之「物種來由」出現而後，始大發明者也。此處乃知世界萬物皆由進化而成，然而古今來聰明睿知之士，欲窮天地萬物之

衆矣，而卒莫能知其道也。二千年前，希臘之哲奄比多加利氏及地摩忌里特氏，已有見及天地萬物當由進化而成者，無如繼述無人，至梳格底、巴列多二氏之學興後，則進化之說反因之而晦。至歐洲維新以後，思想漸復自由，而德之哲學家史賓那沙氏及禮尼詩氏二人，窮理格物，再開進化之階梯，適文之祖則宗述禮尼詩考也。嗣後科學日昌，學者多有發明，其最著者，於天文家則有拉巴刺氏，於地質學，則有利里氏，於動物學，則有拉麥氏，此皆各從其學，而推得進化之理者，洵可稱爲進化論之先河也。至達文氏則從事於動物之實際，費二十年勤求探討之功，而始成其「物種來由」一書，以發明物競天擇之理。自達文之書出後，則進化之學，一旦豁然開朗，大放光明，而世界思想爲之一變。從此各種學術，皆依歸於進化矣。夫進化者，自然之道也；而物競天擇，適者生存，不適者淘汰，此物種進化之原則也。此種原則，人類自石器時代以來，已能用之以改良物種，如化野草爲五穀，化野獸爲家畜，以利用厚生者是也。然用之萬千年，而莫由知其道；必待至科學昌

明之世，達文氏二十年苦心孤詣之功而始知之；其難也如此。夫進化者，時  
間之作用也；故自達文氏發明物種進化之理，而學者多稱之爲時間之大發明  
。與奈端氏之攝力，爲空間之大發明相媲美。而作者則以爲進化之時期有三  
：其一爲物質進化之時期，其二爲物種進化之時期，其三則爲人類進化之時  
期。元始之時，太極（此用以譯西名伊太也）動而生電子，電子凝而成元素，  
元素合而成物質，物質聚而成地球，此世界進化之第一時期也。今太空諸天  
體多尚在此期進化之中。而物質之進化，以成地球爲目的；吾人之地球，其  
進化幾何年代而始成，不可得而知也。地球成後以至於今，按科學家據地層  
之變動而推算，已有二千萬年矣。由生元之始生而至於成人，則爲第二期之  
進化。物種由微而顯，由簡而繁，本物種天擇之原則，經幾許優勝劣敗，生  
存淘汰，新種代謝，千百萬年，而人類乃成。人類初出之時，亦與禽獸無異  
，再經幾許萬年之進化，而始長成人性，而人類之進化，於是乎起源。此期  
之進化原則，則與物種之進化原則不同，物種以競爭爲原則，人類則以互助

「舊原則，社會國家者，互助之體也。道德仁義者，互助之用也；人類順此原則則昌，不順此原則則亡；此原則行之於人類當已數十萬年矣。然而人類今日猶不能盡守此原則者，則以人類本從物種而來，其入於第三期之進化，爲時尙淺，而一切物種遺傳之性，尙未能悉行化除也。然而人類自文明之後，則天性所趨，已莫之行而爲，莫之致而致，向於互助之原則，以求達人類進化之目的矣。人類進化之目的，何？卽孔子所謂「大道之行也，天下爲公」，耶穌所謂「爾旨得成，在地若天」，此人類所希望，化現在之痛苦世界，而極樂之天堂者是也。近代文明進步，以日加速，最後之百年，已勝於以前之千年，而後之十年，又勝已往之百年，如此遞推，太平之世，當在不遠；乃至達文氏發明物種進化之物競天擇原則後，而學者多以「仁義道德皆屬虛無，而爭競生存，乃爲實際，幾欲以物種之原則，而施之於人類之進化；而不知此人類已過之階級，而人類今日之進化，已超出物種原則之上矣。此「行之非艱，而知之惟艱」，進化論可爲錢證者十也。倘仍有不信吾「行

易知難「之說者，請細味孔子「民可使由之，不可使知之」；此可字當作能解。可知古之聖人亦嘗見及，惜其語焉不詳，故後人忽之，遂致漸入迷途，一往不返，深信「知之非艱，行之惟艱」之說，其流毒之烈，有致亡國滅種者，可不懼哉？中國、印度、安南、高麗等國之人，卽信此說最篤者也，日本人亦信之，惟尙未深，故猶能維新改制而致富強也。歐美之人，則吾尙未聞有信此說者。當此書第一版付梓之夕，適杜威博士至滬，予特以此質證之。博士曰：「吾歐美之人，只知「知之爲難」耳，未聞「行之爲難」也。」又有某工學博士爲予言曰：「彼初進工學校，有教師引一事實以教，知難行易」，謂有某家水管偶生空礙，家主卽雇工匠爲之修理；工匠一至，不過舉手之勞，而水管卽復回原狀。而家主卽以工值幾何，工匠曰：「五十元零四角。」家主曰：「此舉手之勞，我亦能爲之；何索值之奢而零星也？何以不五十元，不五十一元，而獨五十元零四角？何爲者？」工匠曰：「五十元者，我知識之值也；四角者，我勞力之值也，如君今欲自爲之，我可取消我勞力之值

，而只索知識之值耳。「家主屹然失笑，而照索給之。此足見行易知難，歐美已成爲常識矣。

## 第五章 知行總論

總而論之，有此十證以爲「行易知難」之鐵案，則「知之非艱，行之惟艱」之古說，與陽明「知行合一」之格言，皆可從根本上而推翻之矣。或曰：「行易知難」之十證，於事功上誠無間言；而於心性上之知行，恐非盡然也。吾於此請以孟子之說證之。孟子盡心章曰：「行之而不著焉，習矣而不察焉，終身由之而不知其道者，衆也。」此正指心性而言也。由是而知「行易知難」，實爲宇宙間之真理，施之於事功，施之於心性，莫不皆然也。若夫陽明「知行合一」之說，卽所以勉人爲善者也，推其意彼亦以爲「知之非艱，而行之惟艱」也；惟以人之上進，必當努力實行，雖難有所不畏，既知之則當行之，故勉人以爲其難。遂倡爲知行合一之說曰：「卽知卽行，知而不

行，是爲不知。」其勉人爲善之心，誠爲良苦。無如其說與真理背馳，以變爲易，以易爲難；勉人以難，實與人性相反。是前之能行之而不著焉，習矣而不察焉，終身由之而不知其道者；今反爲此說所誤，而頓生畏難之心，固不敢行矣。此陽明之說，雖爲學者傳誦一時，而究無補於世道人心也。或曰：「日本維新之業，全得陽明所說之功，而吾邦人士，咸信爲然，故推尊陽明極爲隆重。」不知日本維新之前，猶是封建時代，其俗去古未遠，朝氣尙存；忽遇外患憑凌，幕府無措，有志之士，激於義憤，於是倡尊王攘夷之說，以鼓動國人，且猶執和國之倡扶清滅洋，同一步調也。所異者，則時勢有幸有不幸耳。及其攘夷不就，則轉而師夷；而維新之業，乃全得師夷之功。是日本之維新，皆成於行之而不知其道者，與陽明「知行合一」之說，「風馬牛之不相及也。倘「知行合一」之說，果有功於日本之維新，則亦必能救中國之衰弱，何以中國與者同是尊重陽明，而效果異趣也。此由於中國習俗去古已遠，梟氣太深，顧慮之念，畏難之心，較新進文明之人爲尤甚。故曰



本之維新，不求知而便行。中國之變法，則非先知而不肯行，及其既知也，而猶畏難而不敢行。蓋誤於以行之時知之爲尤難故也。夫維新變法，國之大事也。多言不能前知者，必待行之成之後乃能知之。是故日本之維新，多賴冒險精神，不先求知而行之；及其成功也，乃名之曰維新而已。中國之變法，必先求知而後行，而知永不得，則行永無其期也。由是觀之，陽明「知行合一」之說，不過不能阻阻氣方新之日本耳，未嘗有以助之也。而於之舉氣既深之中國，則適足以害之矣。夫「知行合一」之說，若於科學既發明之世，指一時代一身業而言，則其爲適當。然陽明乃合知行於一人之身，則殊不通於今日矣。以科學發明，則一人之知行相去愈遠，不獨知者不必自行，行者不必自知，即同爲一知一行，而以經濟學、方工、專職之理施之，亦有分知分行者也。然則陽明知行合一之說，不合於實踐之科學也。予之所以不懼其煩，連篇累牘以求發明行易知難之理者，蓋以此爲救中國必由之道也。夫中國近代之積弱不振奄奄待斃者，實爲「知之非艱，行之惟艱」一說誤之也。

·此說深中於學者之心理，由學者而傳於羣衆，則以難爲易，以易爲難，遂使暮氣畏難之中國，畏其所不當畏，而不畏其所當畏，由是易者則避而遠之，而難者又趨而近之。始則欲求知而後行，及其知之不可得也，則惟有望洋興歎，而放去一切而已。間有不屈不撓之士，費盡生平之力以求得一知者，而又以行之爲尤難，則雖知之而仍不敢行之。如是不知固不欲行，而知之又不敢行，則天下事無可爲者矣。此中國積弱衰敗之原因也。夫畏難本無害也，正以有畏難之心，乃適足導人於節勞省事，以取效呈功。此爲經濟之原理，亦人生之利便也。惟有難易倒置，使欲趨避者無所適從，斯爲害矣。曠觀中國有史以來，（一）明發達之跡，其事昭然若揭也。唐虞三代，甫由草昧而入文明；乃至成周，則文物已臻盛軌，其時之政治制度，道德文章，學術工藝，幾與近代之歐美並駕齊驅，其進步之速，大非秦漢以後所能望塵追跡也。中國由草昧初開之世以至於今，可分爲兩時期：周以前爲一進步時期，周以後爲一退步時期。夫人類之進化，當然踵事增華，變本加厲，而後來居上也。

，乃中國之歷史，適與此例相反者，其故何也？此實「知之非艱，行之惟艱」一說有以致之也。三代以前，人類混沌噩噩，不識不知，行之而不知其道，是以日起有功，而卒底於成周之治化，此所謂不知而行之時期也。由周而後，人類之覺悟漸生，知識日長，於是漸進而入於欲知而後行之時期矣。適於此時也，「知之非艱，行之惟艱」之說漸中於人心，而中國人幾盡忘其遠祖所得之知識，皆從冒險猛進而來。其始則不知而行之，其繼則行之而後知之，其終則因已知而更進於行。古人之得其知也，初或費千百年之時間以行之，而後乃能知之；或費千萬人之苦心孤詣，經歷試驗而後知之；而後人之受之前人也，似於無意中得之。故有以知爲易，而以行爲難，此直不思而已矣。當此欲知而後行之時代，適中於「知易行難」之說，遂不復以行而求知，因知以進行。此三代而後，中國文化之所以有退無進也。夫以今人之眼光，以考世界人類之進化，當分爲三時期：第一由草昧進文明，爲不知而行之時期；第二由文明再進文明，爲行而後知之時期；第三自科學發明而後，爲知而

後行之時期。歐美幸而無知易行難之說，爲其文明之障礙，故能由草昧而進文明。由文明而進於科學。其近代之進化也，不知固行之，而知之更樂行之，此其進行不息，所以得今日突飛之進步也。當元代時有以意大利人馬哥波羅者，曾游仕中國，致仕後回國著書，述中國當時社會之文明，工商之發達，藝術之進步，歐人見之尙驚爲奇絕，以爲世界未必有如此文明進化之國也。是猶中國人十於三十年前見張德彝之「四述奇」一書，所誌歐洲文明景象，而以爲荒唐無稽者同一例也。是知歐洲六百年前之文物，尙不及中國當時遠甚，而彼近一二百年來之進步，其突飛速率，有非我夢想所能及也。日本自維新以後五十年來，其社會之文明，學術之發達，工商之進步，不獨超過於數數千年前之進化，且較之歐洲爲尤速，此皆科學爲之也。自科學發明之後，人類乃始能有具以求其知，故始能進於知而後行之第三時期之進化也。夫科學者，統系之學也，條理之學也。凡真知特識，必從科學而來也。捨科學而外之所謂知識者，多非真知識也。如中國之習聞，有謂天圓而地方，天動

而地靜者，此數千年來思想見識，習爲自然，無復有知其非者。然若以科學按之，以考其實，則有大謬不然者矣。又古俗呼養子爲螟蛉，蓋有取於螺贏變螟蛉之義。百藉所傳螟蛉桑蟲也，螺贏蜂蟲也，蜂蟲無子，取桑蟲蔽而覆之，幽而養之，視曰：「類我，類我」，久則化而成蜂蟲云。吾以肉眼觀察之，亦必得同等之判決也。惟以科學之統系考之，物類之變化。未有若是其突然者也。若加以理則之觀察，將螺贏之「取螟蛉，蔽而覆之，幽而養之」之事，集其數也，別其日數，而同時考驗之。又以其一起分日考驗之，以觀其變態。則知螺贏之取螟蛉，蔽而覆之是也；幽而養之非也。蔽而覆之之後，螺贏則生卵於螟蛉之體中，及螺贏之子長，則以螟蛉之體爲糧；所謂幽而養之者，卽幽螟蛉以養螺贏之子也，其螺贏並未變螟蛉爲己子也，不過以螟蛉之肉，爲己子之糧耳。由此事之發明，令吾人證明一醫學之妙術，爲螺贏行之在人知之先，卽用藥是也。夫螺贏之蔽螟蛉於泥窩之中，卽用其蜂蟻以灌其毒於螟蛉之腦髓而蒙之，使之醉而不死，活而不動也。若螟蛉立死，

則其體卽成腐敗，不適於爲種矣。若禽生而能動，則必破泥窩而出，而蝶蠶之卵，亦必因而破壞，難以保存以待長矣。是故爲蝶蠶者，爲需要所迫，而創蒙藥之術以施之於螟蛉。夫蒙藥之術，西醫用之以治病者尙不滿百年，而不期蝶蠶之用之，已不知幾何年代矣。由此觀之，凡爲需要所迫，不獨人類能應運而出，創造發明，卽物類亦有此良能也。是行之易，知之難，人類有之，物類亦然。惟人類則終有覺悟之希望，而物類則永無能知之期也。吾國大所謂「知之非艱」，其所知者大都類於天圓地方，天動地靜，螟蛉爲子之事耳。夫人羣之進化，以時考之，則分爲三時期，如上所述，曰不知而行之時期，曰行而後知之時期，曰知而後行之時期。而以人言之，則有三系焉；其一先知先覺者，爲創造發明；其二後知後覺者，爲做效推行；其三不知不覺者，爲竭力樂成。有此三系人相需爲用，則大禹之九河可疏，秦皇之長城能築也。乃後世之人，誤於知之非艱之說，雖有先知先覺之發明，而後知後覺者，每以爲知之易而忽略之，不獨不爲之做效推行，且目之爲理想難行，

於是不知不覺者，則無由爲之竭力樂成矣。所以秦漢以後之事功，無一能比於大禹之九河，與始皇之長城者，此也，豈不可慨哉？方今革命造端之始，開吾國數千年來未有之局，又適爲科學昌明之時，知之則必能行之，知之則更易行之；以我四萬萬優秀文明之民族，據有四百二十七萬方呎之土地（較之日本前有土地不過十四萬餘方呎，今有土地亦不過二十六萬方呎耳）。爲世界獨一廣大之富源。正所謂以有爲之人，據有爲之地，而遇有爲之時者也。倘使我國之後知後覺者，能毅然打破知之非艱行之惟艱之迷信，而奮起以倣效，推行革命之三民主義，五權憲法，而建設一世界最文明進步之中華民國，誠有如反掌之易也。如有河漢予言者，擬請以美國之革命與日本之維新以證之。夫美國之革命，以三百萬人據大西洋沿岸十三州之地，與英國苦戰八年，乃得脫英之羈厄而獨立。其地爲蠻荒大陸，內有紅番之抵拒，外有強敵之侵凌，葦路藍縷，開始經營，其時科學尙未大明，其地位，其時機，則萬不如我今日之優美也。其建國之資，可爲之具，又萬不如我今日之豐

富也。其人數則不及我今日百分之一也。然其三百萬之衆，皆具冒險之精神，遠大之壯志，奮發有爲，積極猛進。故自一千七百七十六年七月四日宣佈獨立，至今民國八年，爲時不過一百四十三年耳，而美國已成爲世界第一富強之國矣。日本維新之初，人口不及我十分之一，其土地則不及我四川一省之大，其當時之知識學問，何遠不如我之今日也；然能翻然學悟，知鎖國之非計，立變攘夷爲師夷，聘用各國人才，採取歐美良法，力圖改革。美國籌百餘年而達於強盛之地位者，日本不過五十年，直三分之一之時間耳。準此以推，中國欲達於富強之地位，不過十年已足矣。或猶不信者，請觀於暹羅之維新。暹羅向本中國藩屬之一，土地約等於四川一省，人口不過八百萬，其中爲華僑子孫者約二三百萬，餘皆半開化之蠻族耳。論其人民之知識，則萬不及中國，其全國之工商事業，悉操於華僑之手，論其國勢，則界於英法兩強領土之間，疆土日削。二十年前，幾岌岌可危，朝不保夕。其王室親近，乃驟然發奮英雄，倣日本之維新，聘用外才，採行西法，至今不過十餘



年，則全國景象爲之一新，文化蒸蒸日上，今則居然亞東一完全獨立國，而國際之地位，竟駕乎中國之上矣。今日亞東之獨立國，祇有日本與暹羅耳；中國尙未得稱爲完全之獨立國也，只得謂之半獨立國而已。蓋國之境內尙有他國之租界，有他國之治權，吾之海關猶握於外人之手，日本暹羅則完全脫離此羈厄也。是知暹羅之維新，比之日本更速，暹羅能之，則中國更無不能矣，道在行之而已。學者至此，想當了然於行之易而知之難矣。故天下事惟患於不能知耳，倘能由科學之理則，以求得其真知，則行之決無所難，此已卜數回翻覆證明，無可疑義矣。然則行之之道爲何？卽全在後知後覺者之不自惑以惑人而已。上所謂文明之進化，成於三系之人，其一先知先覺者卽發明家也，其二後知後覺者卽鼓吹家也，其三不知不覺者卽實行家也。由此觀之，中國不患無實行家，蓋林林總總者皆是也。乃吾黨之士有言曰，某也理想家也，某也實行家也。以二三人可爲改革國事之實行家，眞謬誤之甚也。不觀今之外人在上海所建設之宏大工廠，繁盛市街，縹緲樓閣，其實行

家皆中國之工人也，而外人不過爲理想家，計畫家而已，並未躬親實行其建設之事也。故爲一國之經營建設所難得者，非實行家也，乃理想家，計畫家也。而中國之後知後覺者，皆重實行而輕理想矣；是猶治化學，而崇拜三家村之豆腐公，而忽於裴在輅，巴斯德等宿學也。是猶治醫學，而崇拜蜂蟲之蝶蠹，而忽於發明蒙藥之名醫也。蓋豆腐公爲生物化學之實行家，而蝶蠹爲蒙藥之實行家也，有是理乎？乃今之後知後覺者，悉中此病，所以不能鼓吹輿論，倡導文明，而反足混亂是非，阻礙進化也。是故革命以來，而建設事業不能進行者，此也。予於是乎不得不徹底詳闢，欲使後知後覺者，了然於向來之迷誤，而翻然改圖，不再爲似是而非之說以惑世，而阻撓吾林林總總之實行家，則建設前途大有希望矣。

## 第六章 能知必能行

當今科學昌明之世，凡造作事物者，必先求知而後乃敢從事於行，所以

然者，蓋欲免錯誤而防費時失事，以冀收事半功倍之效也。是故凡能從知識而構成想像，從想像而生出條理，本條理而籌備計畫，按計畫而用工夫，則無論其事如何精妙，工程如何浩大，無不指日可以樂成者也。近日之無線電，飛行機，事物之至精妙者也，美國之一百二十餘英里鐵路（當一千九百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，美國收其全國鐵路歸政府管理時，其路線共長三十九萬七千零十四英里，成本一百九十六萬萬餘元美金，合中國洋銀三百九十二萬萬元），與夫蘇伊士，巴拿馬兩運河，工程之至浩大者也，然於科學之原理既知，四週之情勢皆悉，由工程師定計畫，則按計畫而實行之，已為無難之專矣。此事何俱在，彰彰可考，吾國人當可一按而知也。予之於革命建設也，本世界進化之潮流，循各國已行之先例，鑑其利弊得失，思之稔熟，籌之有素，而後訂為革命方略，規定革命進行之時期為三：第一軍政時期，第二訓政時期，第三憲政時期。第一為破壞時期，擬在此時期內施行軍法，以革命軍担任打破滿清之專制，掃除官僚之腐敗，改革風俗之惡習，解脫奴

弊之不平，洗淨鴉片之流毒，破滅風水之迷信，廢去釐卡之阻礙等事。第二爲過渡時期，擬在此時期內施行約法（非現行者），建設地方自治，促進民權發達，以一縣爲自治單位，縣之下再分爲鄉村區域，而統於縣。每縣於敵兵驅除戰事停止之日，立頒布約法，以之規定人民之權利義務，與革命政府之統治權，以三年爲限，三年期滿，則由人民選舉其縣官。或於三年之內，該縣自治局，已能將其縣之積弊掃除如上所述者，及能得過半數人民能了解三民主義而歸順民國者，能將人口清查，戶籍釐定，警察，衛生，教育，道路各事，照約法所定之低限程度而充分辦就者，亦可立行自選其縣官，而成完全之自治團體。革命政府之對於此自治團體，祇能照約法所規定而行其訓政之權，俟全國平定之後六年，各縣之已達完全自治者，皆得選舉代表一人，組織國民大會，以制定五權憲法。以五院制爲中央政府：一曰行政院，二曰立法院，三曰司法院，四曰考試院，五曰監察院。憲法制定之後，由各縣人民投票選舉總統以組織行政院，選舉代議士以組織立法院，其餘三院之院

是，由總統得立法院之同意而委任之，但不對總統立法院負責，而五院皆對國民大會負責。各院人員失職，由監察院向國民大會彈劾之，而監察院人員失職，則國民大會自行彈劾而罷黜之。國民大會職權，專司憲法之修改，及制裁公僕之失職。國民大會及五院職員，與夫全國大小官吏，其資格皆由考試院定之。此五權憲法也。憲法制定，總統議員舉出後，革命政府當歸政於民選之總統，而訓政時期於以告終。第三爲建設完成時期，擬在此時期始，施行憲政，此時一縣之自治團體，當實行直接民權。人民對於本縣之政治，當有普通選舉之權，創制之權，複決之權，罷官之權，而對於一國政治除選舉權之外，其餘之同等權，則付託於國民大會之代表以行之。此憲政時期，即建設告竣之時，而革命收功之日。此革命方略之大要也。乃於民國建元之初，予則極力主張施行革命方略，以達革命建設之目的，實行三民主義，爾吾黨之士，多期期以爲不可。經予曉諭再三，辯論再四，卒無成效，莫不以爲予之理想太高，「知之非艱，行之惟艱」也。嗚呼！是豈予之理想太高

載？毋乃當時黨人之知識太低耶？予於是乎不禁爲之心灰意冷矣！夫革命之有破壞，與革命之有建設，固相因而至，相輔而行者也。今於革命破壞之後，而不開革命建設之始，是無革命之建設矣；既無革命之建設，又安用革命之總統爲？此予之所以前退志，而於南京政府成立之後，仍繼續停戰，重開和議也。至今事過情遷，則多有怪予於民國建元之後，不當再允和議甘讓總統者。然假使予仍爲總統，而黨員於破壞成功之後，已多不守革命之信誓，不從領袖之主張，縱使以革命黨而統一中國，亦不能行革命之建設，其效果不過以新官僚而代替官僚而已。其於國家治化之源，生民根本之計，毫無所補，是亦以暴易暴而已，夫如是則予無爲總統之必要也。或者不察，有以爲爭當時之勢力不及袁世凱，故不得不與之議和，苟且了事者，甚有詬爲受袁世凱百萬之賄，遂以總統讓之者，事至今日，已可不待辯而明矣。苟予果貪也，則必不以百萬而去總統之位矣，不觀今日一督軍一年之聚斂幾何？一師長一年之侵吞幾何？觀者果視予貪而且愚一至此耶？至謂於民國建元之後，

予之勢力不及袁世凱，則更礙於不倫也；夫當時民國已有十五省，而山東河南民黨亦蜂起，直隸則軍隊且內應，稍遲數月，當可全國一律光復，斷無礙也。且捨當時情勢不計，而以前後之事較之，當明予非畏袁世凱之勢力而讓和者；袁革命成功以前，予曾經十次之失敗，而奮鬥之氣猶不少衰。民國二年，袁世凱已統一全國，而予已不問政治而從事實業矣。乃以暗殺宋教仁，致予時雖無寸兵而猶不畏之，而倡議討袁，惜南方同志持重，不敢先發制人，致遭失敗。討袁軍敗後，同人皆頹喪不振，無敢主張再行革命者，予知袁氏必將帝制自爲，乃組織中華革命黨以爲之備，散布黨員於各省，提倡反對帝制，是故袁氏之帝制未成，而反對之人心已備，帝制一發，全國即起撲滅之也。由此觀之，則予非由畏勢力而去總統，乃以不能行革命之建設而去總統，當可以了然於國人之心目中矣。夫如是，然後能明予之志，而領會於予革命建設之微意也。何謂革命之建設？革命之建設者，非常之建設也，亦速成之建設也。夫建設固有尋常者，即隨社會趨變之自然，因勢利導而爲之

，此異乎革命之建設者也。革命有非常之破壞，如帝統爲之斬絕，專制爲之推翻，有此非常之破壞，則不可無非常之建設。是革命之破壞，與革命之建設，必相輔而行。猶人之兩足，鳥之雙翼也。惟民國開創以來，既經非常之破壞，而無非常之建設以繼之，此所以禍亂相尋，江流日下，武人專橫，政客搗亂，而無法收拾也。蓋際此非常之時，必須非常之建設，乃足以使人民之耳目一新，與國更始也。此革命方略之所以爲必要也。試觀民國以前之大革命，其最轟轟烈烈者，爲美與法。美國一經革命而後，所定之國體，至今日餘年而不變。其國除黑奴問題，生出國內南北戰爭一次而外，餘無大變亂。誠可謂一經革命而後，其國體則一成不變，長治久安，文明進步，經濟發達，爲世界之冠。而法國一經革命之後，則大亂相尋，國體五更，兩帝制而三共和；至八十年後，窮兵黷武之帝，爲外敵所敗，身爲降虜，而共和之局乃定。較之美國，其治亂得失，差若天壤者，其故何也？說者多稱華盛頓有仁讓之風，所以開國之初，有黃袍之拒；而拿破倫野心勃勃，有鯨吞天下之



志，所以起共和而終帝制。而不知一國之趨勢，爲萬衆之心理所達成，若其勢已成，則斷非一二因利乘便之人之智力所可轉移也。夫華拿二人之於美法之革命，皆非原動者，美之十三州既發難抗英而後，乃延華盛頓出爲之指揮，法則革命起後。乃拔拿破倫於偏裨之間，苟使二人易地而處，抑亦何然。是故華拿之異趣，不關乎個人之賢否，而在其全國之習尚也。美國土地向爲蠻荒大陸，英人移居於其地者，不過二百餘年，英人素富於冒險精神自治能力，至美而後，卽建設自治團體，隨成爲十三州。雖歸英王統治之下，然鞭長莫及，無異海外扶餘，英國對之，不過羈縻而已。及一旦征稅稍苛，十三州則聯合以抵抗，此革命之所由起也。血戰八年而得獨立，遂創立亞美利加之聯邦，爲共和國。其未獨立以前，十三州已各自爲政，而地方自治已極發達，故其立國之後，政治蒸蒸日上，以其政治之基礎，全恃地方自治之發達也。其餘中美，南美之各拉丁人種之殖民地，百十年來，亦先後仿美國，而脫離其母國以改建共和。然其政治進步之不如美國，而變亂常見者，則全係

其地方自治之基礎不鞏固也。然其一脫母國統治而建共和之後，大小十九國，除墨西哥爲外兵侵入，強改帝制外，無一推翻共和者；此皆得立國於新天地之賜，故能洗除舊染之污，而永遠脫離君政之治也。法國則不然，法雖爲歐洲先進文化之邦，人民聰明奮厲，且於革命之前，曾受百十年哲理民權之鼓吹，又模範美國之先例，猶不能由革命一躍而幾於共和憲政之治者，其故何也？以彼之國體向爲君主專制，而其政治向爲中央集權，無新天地爲之地盤，無自治爲之基礎也。我中國缺憾之點，悉與法同，而吾人民之知識，政治之能力，更遠不如法國，而予猶欲由革命一躍而幾於共和憲政之治者，其道何由？此予所以創一過渡時期爲之補救也。在此時期，行約法之治，以訓導人民，實行地方自治。借當時同志不明其故，不行予所主張，而祇探予約法之名，以定臨時憲法，以爲共和之治，可不由其道而一躍可幾。當時衆人之所期者，實爲妄想；顛反以予之方略計畫爲難行，抑何不思之甚也？當予鼓吹革命之時，擬創建共和於中國，歐美學者亦多以爲不可，彼等蓋有鑒

於百年來之歷史，而重乎其言之也。民國建元前一年，予過倫敦，有英國名士加爾根者，曾遍遊中土，深悉吾國風土人情，著書言中國事甚多，其「中國變化」一書，尤為中肯。彼闢予提倡改中國為共和，懷疑滿腹，以為不可能之事，特來旅館與予辯論者，數日不能釋焉。迨予示以革命方略之三時期，彼乃渙然冰釋，欣然折服，喟然而歎曰：「有如此計畫，當然可弔武人專制，政客搗亂，於民權青黃不接之際也；而今而後，吾當勸子鼓吹。」故於武昌起義之後，東方之各西文報，皆盛傳吾於民國建設之計畫，滿聲籌備，成竹在胸，不日當可見之施行，凡同情於中國之良友，當拭目以觀其成也云云。此皆加爾根氏在倫敦各報為吾游揚之言論也。惜予就總統職後，此種計畫，為詞志所格而不行，致致歐美同情之士，亦大失所望，而此後歐美學界之知吾計畫者，亦不敢再為游揚吾說，而不知者，則多以中國人民知識程度不足，斷不能行共和之治矣。此所以美國著名之憲法學者古德諾氏，有勸袁世凱帝制之舉也。中國人對於古德諾氏勸袁帝制一事，頗為詫異，以為彼乃

共和國之一學者，何以不右共和而揚帝制？多有不明其故者，予願得其情，惟被爲共和國人，斯有共和國之經驗；而美國人尤飽嘗知識程度不足之人民之害也。美國之外來人民，一入美境數年，卽享民權；美國之黑奴，一釋放後，立享民權；而美國政客，利用此兩種人之民權而擲出滔天之亂，爲正人佳士所惱煞者，不知若干年，始定有不識字之人，不得享國民權利之禁例，以防止此等搗亂。是以彼中學者，一聞知識程度不足之人民欲建設共和，則幾有痛心疾首，期期以爲不可者，此亦古德諾氏之心理也。夫中國人民知識程度之不足，固無可隱諱者也，且加以數千年來專制之毒，深中乎人心，誠有比於美國之黑奴，及外來人民知識尤爲低下也。然則何爲而可？袁世凱之流，必以爲中國人民知識程度如此，必不能共和，曲學之士亦曰：『專制不可也。嗚呼！牛也尙能教之耕，馬也尙能教之乘，而况於人乎？今使有見幼童將欲入塾讀書者，而語其父兄曰：「此童子不識字，不可使之入塾讀書也。」於理通乎？惟其不識字，故須急於讀書也。况今世界人類，已達於進化童

年之運，所以自由平等之思想日漸發達，所謂世界潮流不可復遏者也。故中國今日之當共和，猶幼童之當入塾讀書也。然入塾必要有良師益友以教之。而中國人民今日初進共和之治，亦當有先知先覺之革命政府以教之。此訓政之時期，所以爲專制入共和之過渡所必要也，非此則必流於亂也。然當同盟會成立之初，則有會員疑革命方略之難行者，謂清朝僞立憲許人民以預備九年。今吾黨之方略，定以軍政三年，訓政六年，豈不與清朝九年相等耶？吾等望治甚急，故投身革命，若於革命成功之後，猶須九年始得憲政之治，不免太久也云云。予答以非此則無望造成完全之民國。今民國改元已八年於茲矣，不獨憲政之治不能期，而欲求如清朝苟且偷生猶不可得，尙何望九年之有完全民國出現耶？或又疑訓政六年，爲毋同於西國者所倡之開明專制耶？曰：開明專制者，卽以專制爲目的；而訓政者，乃以共和爲目的；此所以有天壤之別也。譬如今次之世界大戰，凡參加此戰爭之國，無不共和君主，皆一律停止憲政，行軍政；向來人民之行動自由，言論自由，集會自由，皆

割奪之，甚且飲食，營業，皆歸政府支配。而舉國無有異議。且獻其身命爲國家作犧牲，以其目的在戰勝而圖存也。人之已行憲政，猶且倖之，况我憲政尙未發生，乃欲由革命之戰爭以求之，豈可於開戰之初，卽施行憲政耶？此誠幼稚無倫之思想也。今民國成立已八年矣，吾黨之士，於此八年間，慮得無量之經驗，多少之知識，若能回憶予十數年前之訓誨主張，當能恍然大悟，而不再河漢予言以爲理和難行矣。夫以中國數千年專制退化而被征服亡國之民族，一旦革命光復，而欲成立一共和憲治之國家，舍訓政一道，斷無由遠達也。美國之欲扶助非島人民以獨立也，乃先從訓政着手，以造就其地方自治爲基礎。至今不過二十年，而已丕變一半開化之蠻種，以成爲文明進化之民族。今非島之地方自治，已極發達，全島官吏，除總督尙爲美人，餘多爲土人所充任，下月必能完全獨立。將來其自治之進步，民智之發達，當不亞於世界文明之國，此即訓政之效果也。美國對於非島何以不卽許其獨立，而必經一度訓政之時期？此殆有鑑於當年黑奴釋放後之紛擾，故行此策

也；我中國人民，久處於專制之下，奴性已深，牢不可破，不有一度之訓政時期，以洗除其舊染之污，奚能享民國主人之權利？此袁氏帝制之時而勸進者之所以多也。天幸華民國者，人民之國也，君政時代則大權獨攬於一人，今則主權屬於國民之全體，是四萬萬人民即今之皇帝也。國中百官，上面總統，下面巡差，皆人民之公僕也。而中國四萬萬之人民，由遠祖初生以來，遂爲專制君主之奴隸，向來多有不識爲主人，不敢爲主人，不能爲主人者。而今其當爲主人矣。其忽而躋於此地位者，誰爲爲之？孰令致之？是革命成功而破壞專制之結果也。此爲我國有史以來所未有之結局，吾民破天荒之創舉也，是故民國之主人者，實等於初生之嬰兒耳，革命黨者，即產此嬰兒之母也。既產之矣，則當保養之，教育之，方盡革命之責也。此革命方略之所以有訓政時期者，爲保養教育此主人，成年而後選之政也。在昔專制之世，猶有伊尹，周公者，於其國主太甲，成王不能爲政之時，已有訓政之事；專制時代之臣僕尙且如此，况爲開中國未有之基之革命黨，不尤當負伊尹周

公之責，使民國之主人長成，國基鞏固耶！惜乎當時之革命黨，多不知此爲必要之舉，遂放棄責任，失却天職，致使革命事業，祇能收破壞之功，而不能成建設之業，故其結果不過僅得一中華民國之名也。悲乎！夫破壞之革命成功，而建設之革命失敗，其故何也？是知與不知之故也。予之於破壞革命也，曾十起而十敗者，以當時大多數之中國人，猶不知彼爲滿洲之所征服，散離牛夢死，而視革命爲大逆不道。其後革命風潮漸盛，人多覺悟，知滿清之當革，漢族之當復，遂能一舉而覆滿清，易如反掌。惟對於建設之革命，一般人民固未知之，而革命黨亦莫知其妙也。夫革命事業，莫難於破壞，而莫易於建設，今難者既成功，而易者反失敗，其故又何也？惟其容易也，故人多不知其必要而忽略之，此其所以敗也。何以謂之容易？因破壞已成，而阻力求滅，阻力一滅，則吾人無所不可，乘往自由，較之謀破壞時，稍一不備則不測隨之之際，何嘗天淵？然吾人知革命排滿爲救國之必要，則犯難圖難而爲之，及夫破壞既成，則以容易安全之建設，可以多途出之，而不必由



革命之手續矣，此建設事業之所以驟也。今以一顯淺易行之事證之，吾人之立同盟會以擔任革命也，先從事於鼓吹，而後集其有志於天下國家之任者，共立信誓，以實行三民主義爲精神，以創立中華民國爲目的。其不信仰此信條當衆正式宣誓者，吾不承認其爲革命黨也。其初一般之志士，莫不視吾黨宣誓儀式，爲形式上之事，以爲無補於進行。乃數年之間，革命黨之勢力驟漲，體面固結，卒能推倒滿清者，則全賴有此宣誓之儀式，以成爲一黨心理之結合也。一黨尙如此，其况一國乎？常人有言，中國四萬萬人，實等於一片散沙，今欲聚此四萬萬散沙，而成爲一機體結合之法治國家，其道爲何？則必從宣誓以發其正心誠意之端，而後修、齊、治、平之望可幾也。今世文明法治之國，莫不以宣誓爲法治之根本手續也；故其對於入籍歸化之民，則必要其宣誓表示誠心，尊崇其國體，恪守其憲章，竭力於義務，而後乃得認爲國民。否則終身居其國，仍以外人相視，而不得同享國民之權利也。其對於本國之官吏，議員亦必先行宣誓，乃得受職。若遇有國體之改革，則新國

家之政府，必要全國之人民一一宣誓，以表贊同，否則且以敵人相待，而立懸出境也。此近世文明法治之通例也。諸觀今回戰後，歐洲之新成國家，革命國家，其有能舉行其國民之宣誓者，則其國必治；如有不能行此，不知行此者，則其國必大亂不止也。中國之有今日者，此也。夫吾人之組織革命黨也，乃以之爲先。之國家者也，後果由革命黨而造成民國；當建元之始，予首爲宣誓而於總理之辭，乃會從此凡文武官吏軍士人民，當一律宣誓，表示歸順民國，而其志勤。而吾黨同志悉以此爲不急之務，期期不可，極端反對，予亦莫可如何。姑作權論。後袁世凱繼予總統任，予於此點特爲注重，而同人則多漠視，予以有我之先例在，決不稍事遷就；而袁氏亦以此爲不關緊要之事也，故姑准予命是聽，於是乃有宣誓以表共和永絕帝制之表示也。其後不幸袁氏果背盟稱帝之舉，而以有此一宣誓之故，俾吾人有極大之理由以討問。而各友邦亦直我而曲彼，於是乃有勸告取消之舉。袁氏帝制之所以失敗者，取消帝制爲其極大之原因也。蓋以帝制之取消，則凡爲袁氏

革命者其王侯之望者，亦悉成爲空想而門庭全消矣。此陳實所以獨立，而革命即以爲創也。帝制之所以不得不取消者，以列強之勸告也，列強之所以勸告者，以民衆之抵抗袁氏，有極充分之理由也。而理由之具體，而可執以爲憑，表示於中外者，即袁氏之背誓也。倘當時袁氏無此信誓，則其稱帝之言，民黨雖有抵抗，而列強視之，必以民黨愚而多事，而必無勸告之事，則帝制必不取消，袁氏或不致失敗，何也？蓋袁氏向爲君主之臣僕，而不主獨立與和者也，而民黨昧然讓總統於袁，已自甘於犧牲共和矣。既甘放棄於前，而又爭之於後，非愚而多事乎？惟有此信誓也，則不然矣，故得列強之主張公道，而維持中國之共和也。由是觀之，信誓豈不重哉？乃吾黨之士，於民國建設之始，則以信誓爲不急之務而請罷之，且以予主張爲理想者，則多屬乎此等淺近易行之事也。夫吾人於結黨之時，已進行宣誓之儀矣，乃於開國之初，與民更始之日，則罷此法消根本之宣誓典禮，此建設失敗之一大原因也。倘革命當時不爾漢子言，則後天民議之進行，亦即免天風黨之手續，人

歸順之官吏，新進之國民，必當對於民國爲正心誠意之宣誓；以表示其擁護民國，扶植民權，勵進民生；必照行其宣誓之典禮者，乃得享民國國民之權利，否則仍視爲清朝之臣民。其既宣誓而後，有違背民國之行爲者，乃得科以叛逆之罪，於法律上始有根據也。如今之中華民國者，若以法律按之，則祇有少數之革命黨及袁世凱一人，曾立有擁護民國之誓，於良心上法律上，皆不得背叛民國，而其餘之四萬萬人，原不負何等良心法律之責任也。而昔日捕戮革命黨之清吏，焚殺革命黨之武人，與夫反對革命之虎倀，今則靦然爲民國政府之總長，總理，總統，而毫無良心之自責法律之制裁。此何怪於八年之間，而數易國體也？夫國者，人之積也，人者，心之器也，國家政治者，一人羣心理之現象也，是以建國之基，當發端於心理。故由清朝臣民而歸順民國者，當先表示正心誠意，此宣誓之大典所以爲必要也。乃革命黨於結黨時行之，於建國時則不行之，是以爲黨人時有奮厲無前之宏願魄力，卒能成破壞之功；而建國後則失此能力，遂致建設無成，此行與不行之效果也。

。所以不行者，非不能也，坐於不知其爲必要也。故曰：「能知必能行也，理想云乎哉？」革命黨既以予所主張建設民國之計畫爲理想太高，而不知按照施行，所以由革命而造成此有破壞無建設之局，致使中國人民受此八年之痛苦矣；然而民國之建設一日不完全，則人民之痛苦一日不息，而國治民福，永無可達之期也。故今後建設之責，不得獨委之於革命黨，而先知先覺之國民，當當仁不讓而自負之也。夫革命先烈既捨身流血，而爲其極艱極險之破壞事業於前矣；我國民宜奮勇繼進，以完成此容易安全之建設事業於後也。國民，國民！當急起直追，萬衆一心，先奠國基於方寸之地，爲去舊更新之始，以成良心上之建設也。予請率先行之。誓曰：

孫文正心誠意，當衆宣誓：從此去舊更新，自立爲國民；盡忠竭力，擁護中華民國，實行三民主義，採用五權憲法；務使政治修明，人民安樂，措國基於永固，維世界之和平。此誓！中華民國八年正月十二日孫文立誓。

此宣誓典禮，本由政府執行之，然今日民國政府之自身，尙未有該資格，則不得執行此典禮也。望有志之士，各於其本縣組織一地方自治會，發起簽互額照式宣誓，會成而後，由會中各員向全縣人民執行之，必親筆簽名於誓章，舉右手向衆宣誓之。其誓章職之自治會，而發給憑照。必使普及於全縣之成年男女，一縣告竣，當助他縣成立自治會以推行之。凡行此宣誓之典禮者，問良心，按法律，始得無憾，而稱爲中華民國之國民。否則仍爲清朝之遺民而已。民國之能成立與否，則全視吾國人之樂否行此歸順民國之典禮。愛國之士，其率先行之。

#### 附錄陳英士致黃克強書

克強我兄足下：美根以非材，權謫公後，奔走國事，於茲有年。每懷錫音，隨處骨肉。去夏征職東臺，笑正款詞在院，滿腹力疾定則，滯乎頓首，迺莫獲我心。足下行期定矣，復以事先日就道，卒無從一函商榷區區之意於足下，緣詞暫也。日暮暝日友宮時窮，時及近狀，益覺眷則毒

。獨令羨慕「鑒會敘美，真爾君子」之思矣！溯自辛亥以前，二三同志，如譚、宋輩過滬上時，談及吾黨健者，必交推足下；以爲孫氏理想，黃氏實行。夫謂足下爲革命實行家，則海內無賢無愚，莫不異口同聲，於是下無所增損；惟謂中山先生傾於理想，此語一入吾人腦際，遂使中山先生一切政見，不易見諸施行，迨至今日猶有持此言以反中山先生者也。然而徵諸過去之事實，則吾黨重大之失敗，果由中山先生之理想誤之耶？抑認中山先生之理想爲誤而反對之致於失敗耶？惟其前日認中山先生之理想爲誤，皆致失敗，則於今日中山先生之所主張，不宜輕以爲理想而不從，再貽他日之悔。此美所以追懷往事而欲痛灑吾非者也。爰論昔日反對中山先生其屢致失敗之點之有負中山先生者數事以告，足下其亦樂聞之否耶？當中山先生之就職總統也，海內風雲，擾攘未已，中山先生政見一未實行，而經濟支絀，更足以掣其肘。俄國借款，經臨時參議院之極端反對，海內士大夫更藉口喪失利權，引爲詭病，究其實，實

交九名，年息五厘，即有担保，利權不礙；視後日袁氏五國財團借款之實交八二，鹽稅作抵，不足，復益以四省地丁，且予以監督財政全權者，孰利孰害？孰得孰失？豈可同年語耶？乃羣焉不察，經受經濟影響致助政府行動。中山先生既束手無策，國家更瀕於阽危，固執偏見，貽誤大局，有負於中山先生者此其一。及南北議和以後，袁氏當選臨時總統，中山先生當時最要之主張，約有三事：一則袁氏須就職南京也。中山先生意謂南北聲氣未見調和，雙方舉動，時生誤會，於共和國統一前途深恐多生障故；除此障故，非袁氏就職南京不爲功，蓋所以聯絡南北感情，以堅袁氏對於民黨之信用，而祛民黨對於袁氏之嫌疑也。二則民國須遷都南京也。北京爲兩代所都，帝王癡夢，自由之鐘所不能醒，官僚遺毒，江河之水所不能前。必使失所憑藉，方足鏗鋤專制遺孽，遷地爲良，庶可蕩滌一般瑕穢耳。三則不能以清帝退位之詔，全權授袁氏組織共和政府也。夫中華民國，乃根據臨時約法，取決人民代表之公意而



後構成，非清帝袁氏所得私相授受也。袁氏之臨時總統，乃得國民所公選之參議院議員推舉之，非清帝所得任意取以予之也。故中山先生於此尤再三加之意焉。此三舉者，皆中山先生當日最爲適法之主張，而不惜以死力爭之者也。乃竟聽袁氏食其就職南京取決人民公意之前言，以演成弁髦約法，推翻共和之後患者，則非中山先生當日主張政見格而不行有以致之耶？試問中山先生主張政見之所以格而不行，情形雖複雜，而其重要原因，非由黨人當日識未及此，不表同意有以致之耶？有負於中山先生者此其二。其後中山先生退職矣，欲率同志爲純粹在野黨，專從事擴張教育，振興實業，以立民國國家百年根本之大計，而盡讓政權於袁氏。吾人又以爲空涉理想而反對之。且時有干涉政府用人行政之態度。卒至朝野冰炭，政黨水火，既惹袁氏之忌，更起天下之疑。而中山先生謀國之苦衷，經世之碩鑿，轉不能表自於天下，而一收其效。有負於中山先生者此其三。然以上之事，猶可曰一般黨人之無識，非美與足下

之過也。類在宋案發生，中山先生其時適歸滬上，知袁氏將殺專制之死灰，而食民國之付託也，於是誓必去之。所定計畫，厥有兩端：一曰聯日，聯日之舉，蓋所以孤袁氏之援，而厚吾黨之勢也。日國亞東，於我爲鄰，親與善鄰，乃我之禍。日助我則我勝，日助袁則袁勝；此中山先生之言也。在中山先生認聯日爲重要問題，決意親往接洽；而我等竟漠然視之，力尼其行，若深怪其輕身者。卒使袁氏伸其腕臂，孫寶琦、李盛鐸東使，胥不出中山先生所料，我則失所與矣。（文按民黨向主聯日者，以彼能發吾爲雄，變弱小而爲強大，我當親之師之，以圖中國之富強也。不圖彼國政府目光如豆，深忌中國之強，尤畏民黨得志，而礙其蠶食之謀，故靈動官箠以卸民黨，必期中國永久孱弱，以遂彼野心。彼武人政黨，其橫暴可恨，其毒辣可謂也。倘長此不改，則亞東永無寧日，而日本亦將無以倖免矣！東都志士，其有處於世運起而正之者乎？）二曰速戰。中山先生以爲袁氏手握大權，發號施令，遺兵調將，行動極稱自由；在我惟有出其不意，攻其無備，

迅雷不及掩耳，先發制人。且謂宋案證據已確鑿，人心激昂，民氣憤發，正可及時利用，否則時機一縱即逝，後悔終嗟無及，此亦中山先生之言也。乃吾人過鈍，又不之信，必欲靜待法律之解決，不爲宣戰之豫備，豈知當斷不斷，反受其亂，法律以遲延而失效，人心以積久而灰冷，時機坐失，計畫不成，事欲求全，適得其反。設吾人初料及此，何致自貽伊戚耶？有負於中山先生者此其四。無何，刺宋之案，率於袁覲之蔑視國法，遲遲未結，五國借款，又不經國會承認，違法成立，斯時反對之聲，舉國若狂；乃吾人又以爲有國會在，有法律在，有各省都督之力爭在，袁氏終當屈服於此數者而取銷之。在中山先生則以爲國會乃口舌之爭，法律無抵抗之力，各省都督又多仰袁鼻息，莫敢堅持，均不足以戢予臂自雄，擁兵自衛之野心家。欲求解決之方，惟有訴諸武力而已矣。其主張辦法，一方面速與開罪之師，一方面表示全國人民不承認借款之公意於五國財團，五國財團，經中山先生之忠告，已允於二星期

內停止付款矣。中山先生乃電令廣東獨立，而廣東不聽。欲躬親赴粵主持其事，吾人又力尼之，亦不之聽。不得已令美先以上海獨立，吾人又以上海彈丸地，難與之抗，更不聽之。當此之時，海軍尙來接洽，自願宣告獨立，中山先生力贊其成，吾人以堅持海陸軍同時並起之說，不欲爲海軍先發之計。尋而北軍來滬，美擬邀擊海上，不使登陸，中山先生以爲然矣，足下又以爲非計。其後海軍奉袁之命開赴烟臺，中山先生聞而欲止之曰：「海軍助我則我勝，海軍助袁則袁勝，欲爲我助，則宜留之。開赴煙台，恐將生變。」美與足下則以海軍既表同意於先，斷不中變於後，均不聽之；海軍北上入袁氏牢籠矣。嗣又有吳淞礮臺礮擊兵艦之舉，以生其疑而激之變，於是海軍全部，遂不爲我用矣。且中山先生當時屢促南京獨立，某等猶以下級軍官未能一致爲諉，及運動成熟，中山先生決擬親赴南京宣告獨立。二三同志，咸以軍旅之事，乃足下所長，於是足下遂有南京之役。夫中山先生此次主張政見，皆爲破壞借款推

倒袁氏計也，乃遷延時日，逡巡不進，坐誤時機，卒鮮寸效。公理見屈於武力，勝算卒敗於金錢，信用不孚於外人，國法不加於袁氏。袁氏乃借欺人之語，舉二千五百萬磅之外債，不用之爲善後政費，而用之爲購軍械，充兵餉，賈議員，賞奸細，以蹂躪南方，屠戮民黨，攫取總統之資矣。設當日能信中山先生之言，卽時獨立，勝負之數，尙未可知也。蓋其時聯軍十萬，擁地數省，李純未至江西，芝貴不聞南下，率我銳師，鼓其朝氣，以之聲討國賊，爭衡天下無難矣。惜乎粵、湘諸省，不獨立於借款成立之初，李柏譜公，不發難於都督取銷之際；逮借款成立，外人勸袁，都督變更，北兵四布，始起而討之，蓋亦晚矣。有負於中山先生者此其五。夫以中山先生之智識，遇事燭照無遺，先幾洞若觀火，而美於其時賈實然反對之，而於足下主張政見，則贊成之惟恐不及，非美之感情有厚薄於其間，亦以識不過人，智闇慮物，泥于孫氏理想一語之成見而已。蓋以中山先生所提議者，胥不免遠於事實，故懷挾成見，

自與足下爲近。豈知拘守尺寸，動失尋丈，貽誤國事，罔不由此乎？雖然前事不忘，後事之師，前車已覆，來軫方遑，亡羊補牢，時猶未晚，見兔顧犬，機尙不失。美之所見如此，未悉足下以爲何如？自今而後，黠顯與足下共勉之耳。夫人之才識，與時並進，知昨非而今未必是，能取善斯不厭從人。鄙見以爲理想者事實之母也，中山先生之提倡革命，緣因於二十年前，當時反對之者，舉國士夫，殆將一致；乃經二十年後，卒能見諸實行者，理想之結果也。使吾人於二十年前，即贊成其說，安見所懸理想，必遲至二十年之久，始得收效？抑使吾人於二十年後猶反對之，則中山先生之理想，不知何時始克形諸事實，或且終不成效果，至於靡有孑期者，亦難逆料也。故中山先生之理想能否證實，全在吾人之觀察能否了解，能否贊同以率行不悖是已。夫觀於既往，可驗將來，此中山先生言之也。東隅之失，桑榆之收，此就美等言之也。足下明瞭，勝羨萬萬，當鑒及此，何待美之喋喋？然美更有不容已於言者，

山先生之意，謂革命事業，且舉可繼，必不遠待五年以後者。誠以民國之不蘇，匪亂之不靖，軍隊之驕橫，執政之荒淫，有一於此，足以亂國，兼而有之，其何能淑？剝極必復，否極必泰，循環之理，不問毫髮。乘機而起，積極進行，撥亂反正，殆如運掌。美雖愚闇，顛塌棉薄。庶乎中山先生之理想即見實行，不至如推倒滿清之必待二十年以後。故中華革命黨之組織，亦時勢有以迫之也。顧自斯黨成立以來，舊日同志，頗滋訾議，以爲多事變更，予人瑕隙，計之左者，不知同盟結會於秘密時代，辛亥以後，一變而爲國民黨，自形式上言之，範圍日見擴張，勢力固徵膨脹；而自精神上言之，面目全非，分子複雜，黨務同器，良莠不齊，腐敗官僚，既執秦而暮楚，齷齪敗類，更覆雨而翻雲，發言盈庭，誰執其咎？操戈同室，人則何尤？是故欲免敗壞，須去害馬；欲事更張，必貴改弦。二三同志，亦有以諒中山先生慘澹經營組織之苦衷者耶？至於所定誓約，有「附從先生級級命令」等語，此中山先生深宵

鑒於前此致敗之故，多由於少數無識黨人誤會平等自由之真意。蓋自辛亥光復以後，國民未享受平等自由之幸福。臨於其上者，個人先有緬規越矩之行爲；權利則猜猜以爭，義務則望望以去；彼此不能統攝，何能收臂指相使之功？上下自爲從違，更難達精神一貫之旨。所謂既不能令，又不受命者，是耶非耶？故中山先生於此，欲相率同志納於軌物，庶以統一事權，非強制同志尸厥官肢，盡失自由行動。美以爲此後欲達革命目的，當重視中山先生主張，必如衆星之拱北辰，而後星躔不亂其度數；必如江漢之宗東海，而後流派不至於紛歧。懸目的以爲之赴，而視力乃不分；有指車以示之方，而航程得其向。不然，苟有黨員如吾人昔日之反對中山先生者，以反對於將來，則中山先生之政見，又將誤於毫厘千里之差，一國三公之手。故遵守誓約，服從命令，美認爲當然天職而絕無疑義者。足下其許爲同志而降心相從否耶？竊維美與足下，共負大局安危之責，實爲多年患難之交，意見稍或差池，宗旨務求一貫，惟



以情賤地隔，傳聞不無異詞；緩進急行，舉動輒多誤會。相析疑義，道  
故班荆，望足下之重來，有如望歲。迢迢水闊，懷人思長，嚶嚶鳥鳴，  
求友聲切。務祈足下尅日命駕言旋，共肩艱鉅，歲寒松柏，至老彌堅；  
天半雲霞，縈情獨苦。陰霾四塞，相期攜手同仇；滄海橫流，端賴和衷  
共濟。於乎！長蛇封豕，列強方逞薦食之謀；社鼠城狐，內賊愈肆穿窬  
之技。飄搖予室，綢繆不忘未雨之思，邪許同舟，慷慨應擊中流之楫。  
望風懷想，不盡依依，敬掬微忱，肅求指示！寒氣尙重，諸維爲國珍攝  
！言不罄意。陳其美頓首。

（按此民國四年春之書也）

## 第七章 不知亦能行

或曰：「誠如先生所言，今日文明已進於科學時代，凡有興作，必先求  
知而後從事於行，則中國富強事業，非先從事於普及教育，使全國人民皆有  
科學知識不可。按以先生之新發明『行之非艱』，又按之古人之

嘗「十年樹木，百年樹人」，則教育之普及，非百十年不為功；乃先生之論，有一躍而能致中國於富強隆盛之地者，其道何由？曰：子徒知之而後能行，而不知不知亦能行也。當科學未發明之前，固全屬不知而行，及行之而猶有不知者。故凡事無不委之於天數氣運，而不敢以人力為之轉移也。論人類漸起覺悟，始有由行而後知者，乃甫有欲盡人事者矣，然亦不能不聽之於天也。至今科學昌明，始知人事可以勝天，凡所謂天數氣運者，皆心理之作用也。然而科學雖明，惟人類之事仍不能悉先知之而後行之也；其不知而行之事，仍較於知而後行者為尤多。且人類之進步，皆發軔於不知而行者也，此自然之理則，而不以科學之發明為之變易者也。故人類之進化，以不知而行者為必要之門徑也。夫習練也，試驗也，探索也，冒險也，之四事者，乃文明之動機也。生徒之習練也，即行其所不知以達其欲能也；科學家之試驗也，即行其所不知以致其所知也；探案家之探索也，即行其所不知以求其發見也；偉人傑士之冒險也，即行其所不知以達其功業也。由是觀之，行萬

所不知者，於人類則促達文明，於國家則圖發奮強也。是故不知而行者，不願爲人類所皆能，亦爲人類所當行，而尤爲人類之欲生存發達者之所必要也。有志國家富強者，宜踴躍力行也。夫古今來一躍而致隆盛者，不可勝數，卽近代之列強，亦多有躋於強盛而後乃從事教育者。夫以中國現在之地位，現有之知識，已良足一躍而致隆盛，比肩於今世之列強矣。所以不能者，究非在於不知不行也；而向來之積弱退化有如江流日下者，其原因實在政府官吏之腐敗，倒行逆施，積極作惡也。其大者則有欲圖一己之私，而至於犧牲國家而不恤；其次者，則以一督軍一師長，而年中聚斂，動至數百萬數十萬；又其次者，則種種之作弊，無一不爲斲喪國家之元氣，傷殘人民之命脈。比之他國之政策務在保民而治，英士勸農勸工，意商以圖富強者，則我無一不與之相反也。由此觀之，若政府官吏能無爲而治，不倒行逆施，不積極作惡，以害國害民，則中國之強盛已自然可致，而不待於發奮思爲。是今日圖治之道，與利尙可緩，而除害尤宜急；倘能除害，則自然之進化，已足登中國

於強盛之地矣。何以言之？夫國之貧弱，必有一定之由也，有以地小而貧者，有以地瘠而貧者，有以民少而弱者，有以民愚而弱者，此貧弱之四大原因也。乃中國之土地則居百餘萬方哩之廣，居世界之第四，尙在美國之上；而物產之豐，寶藏之富，居世界第一；至於人民之數，則有四萬萬，亦爲世界之第一；而人民之聰明才智，自古無匹，承五千年文化，爲世界所未有，千百年前已嘗爲世界之雄矣；四大貧弱之原因，我會無一焉。然則何爲而貧弱至是也？曰：官吏貪污，政治腐敗之爲害也。倘此害一除，則致中國之富強，實頭頭是道也。在昔異族專制之時，官吏爲君主之鷹犬，高居民上，可任意爲惡，民無可如何也。今經革命之後，專制已覆，人民爲一國之主，官吏不過爲人民之僕，當受人民之監督制裁也。其循良者吾民當任用之，其酷劣者，當淘汰之而已。爲人民者，祇知除害足矣。爲此需要，不必待於普通教育科學知識，而凡人有切身利害，皆能知能行也。國害一除，則國利自興，而富強之基於是乎立。是中國今日欲富強則富強矣，幾有不待一聞

之功也。中國爲世界最古之國，承數千年文化，爲東方首出之邦，未與歐美通市以前，中國在亞洲之地位，向無有與之匹敵者。卽間被外族入寇，如元清兩代之僭主中國，然亦不能不奉中國之禮法。而其他四鄰之國，或入貢稱藩，或來朝親善，莫不羨慕中國之文化，而以中國爲上邦也。中國亦素自尊大，目無他國，習慣自然，遂成爲孤立之性。故從來若欲有所改革，其採法惟有本國，其取資亦盡於本國而已，其外則無可取材借助之處也。是猶孤人之處於荒島，其所需要皆一人爲之，不獨自耕而食，自織而衣，亦必自爨而後得食，自縫而後得衣，其勞苦繁雜，不可思議，然其人亦習慣自然，而不知有社會互助之便利，人類交通之廣益也。倘時移勢變，此荒島一旦成爲世界航路之中樞，海客接踵而至，有憫此孤人之勞苦者，勸之曰：「君不必事專躬親，祇從凡長專於一業足矣，其他當有人爲君效勞也。」其人必不之信。蓋以爲一己之才力所不能致者，則爲必不可能之事也。此猶今日中國之人，不信中國之富強可坐而致者，同一例也。蓋中國之孤立自大，由來已久。

而向未知國際互助之益，故不能取人之長，以補己之短。中國所不知所不能者，則以爲必無由以致之也。雖閉關自守之局，爲外力所打破者，已六七十餘年，而思想則猶是閉關時代荒島孤人之思想；故尙不能利用外資，利用外才，以圖中國之富強也。夫今日立國於世界之上，猶乎人處於社會之中，相資爲用，互助以成者也。中國之爲國，雖有廣大之土地，無量之富源，衆多之人力，是無異一富家翁享有廣大之田園，盈倉之財寶，衆多之子孫，而乃不籌治家，田園則任其荒蕪，財寶則封鎖不用，子孫則日暮游蕩，而舉家則饑寒交迫，朝不保夕，此實中國今日之景象也。嗚呼！誰爲爲之？孰令致之？吾國人果知天下興亡，匹夫有責，則人人當自奮矣。夫以中國之人處中國之地，際當今之時，而欲致中國於富強之竟，其道固多矣。今試陳其一：卽利用今同世界大戰，爭各國新設之製造廠，爲開發我富源之利器是也。夫此等工廠，專爲供給戰品而設，今大戰已息，此等工廠將成爲廢物矣，其備於此等工廠之千百萬工人，勢將失業矣，其投於此等工廠之數十萬萬資本，將無繼

最奇矣。此爲歐美爭論問題之一大煩難，而彼中政治家尙無解決之方也。僕我中國人而利用此機會，藉彼將廢之工廠，以開發我無窮之富源，則必爲各國所樂許也。此所謂天與之機。語曰：「天與不取，必受其禍。」倘我失此不圖，則三五年後，歐美工業悉復原狀，則其發達必十倍於前，而商戰起矣。吾中國手工之工，必不能與彼之新機械大規模之工業競爭，如此則我工商之失敗，必將見於十年之內矣。及今圖之，則數年之間，我之機器工業，亦可發達，則此禍可免。此以實業救國之道也，國人其注意之。今之美國，吾人知其爲世界最富最強之國也，然其所以致富強者，實業發達也。當其發展實業之初也，資本悉借之歐洲，人才多聘之歐洲，而工人且有招之中國，其進行則多由冒險試驗，而少出於計畫統籌，且向未遇各國有投閒置散之全備主權，爲被取村之機會如我之今日也。而其富源尙不及我之豐盛，然其實業之發達，今已爲世界冠矣。試以其鋼鐵炭油之出產而觀其成績，美國一千九百十六年所產鐵四千萬噸，鋼四千三百四十八萬噸，而我國每年所產之鐵鋼

，不過二十餘萬噸，較之美國不過四分之一耳。美國同年所產煤炭五萬八千七百四十七萬噸，等於九千八百萬匹馬力，所產燃油二萬九千二百三十萬桶，等於一千九百七十五萬匹馬力，所產自然汽約三百萬匹馬力，所發展水力電約六百萬匹馬力。夫鋼鐵者，實業之體也，炭油汽者，實業之用也。統計美國所發展之自然力，約一萬六千六百七十五萬匹馬力。以一馬力等八人力計之，則美國約有一十三萬萬有奇之人力以助之生產。其人口一萬萬，除人力作工之外，每人尙有十三人之機器力爲之助，而此十三人之機力，乃夜以繼日，連作二十四時之工而不歇者，而人之作工，每日八時耳，機力則每日多作三倍之工，是一機力無異三人也，而十三人之機力，則等於三十九人矣。大學曰：「生之者衆，食之者寡，爲之者疾，用之者舒，則財恆足矣。」此美國之所以富也。我中國人口四萬萬，除老少而外，能作工者，不過二萬萬人，然因工業不發達，雖能工作者亦恆無工可作，流爲游手好閒，而寄食於人者，或亦半之，如是有工可作者，不過一萬萬人耳。且此一萬萬人之中



。又不興作生利之工，而半爲消費之業；其爲生產之事業者，實不過五千萬人而已。由此觀之，中國八人中不過一人生產耳，此國之所以貧，尙過於韓愈所云：「農之家一而食粟之家六，工之家一而用器之家六，賈之家一而資焉之家六；奈之何民不窮且盜也？」較之美國人口一萬萬，而當有五千萬人若工可作，而每人更有三十九人之機器力以助之，卽三十九人有半作工以給一人，此其所以不患貧反憂生產之過盛，供過於求，而岌岌向外以覓市場爲尾閘之疏泄也。此貧弱富強之所由分，亦商戰勝敗之所由決也。然則今日欲求迅速之法，以發展中國之財源，而立救貧弱者，其道爲何？倘以中國而言，則本無其法，更無迅速之法也。若欲中國之實業於十年之間，而發達至美國現在之程度，則中國人不獨不能知，不能行，且爲夢想所不能及也。且猶望荒島之孤人，以一人力而發展其荒島，使之田園盡闢，道路悉修，港灣深濬，市場繁盛，樓宇林立，公園宏偉，居宅麗都，生活優逸。如此，雖延長其壽命至萬年，彼必無由以成此等之事業也。然若荒島之孤人，肯出其巖穴

所鑄鍊鑿之金塊明珠，以與海客謀，將其荒島發展，成爲繁盛華麗之海島，而許酬以相當之金塊明珠，則必有人焉，爲之經營，爲之籌畫，爲之招集人才，爲之搜羅資料，不期年而諸事可以畢集矣。荒島無人，直可從心所欲，豈要其成耳。中國之欲發展其工商事業，其道亦猶是也。故其問題已不在能知不能知能行不能行也，而直在欲不欲耳。夫以中國之地位，中國之富源，與今日之時會，倘吾國人民能舉國一致，歡迎外資，歡迎外才，以發展我之建築事業；則十年之內，吾實業之發達，必能並駕齊美矣。如其不信，請觀美國工業發達之速率，可以知矣。當十餘年前，美國之鑿纜鑿巴拿瑪運河，初擬以二十年爲期，以達成功，及後實行施之，不過八年而畢厥事。是比前數年前所知之工程，已加速二倍半矣。及美國對德宣戰而後，其戰時之工業進步，更令人不可思議。往時非數十年所不能成者，而今則一年可成之矣。如造船也，昔需一兩年而造成一艘者，今則二十餘日可成矣。倘以戰時大鑿造大鐵橋之工程，雖之於建築巴拿瑪運河，則一個月間便可成一運河矣。

考此非常遠事之工爲，若吾國人能曉然於互助之利，交換之益，用人所長，補我所短，則數年之間，即可將中國之實業造成如美國今日矣。而國實業之發達，固不僅中國一國之益也，而世界亦必同沾其利。故世界之專門名家，無不擇其中國效力，如海客之欲爲荒島孤人效力者一也。予近日致各國政府一函，略言其開發展中國實業計畫一書，已得美國大贊同，想其他之國當必惟美國之馬首是瞻也。果爾，則此後祇須中國人民之欲之而已。倘知此爲興國之要圖，爲救亡之良法，而能萬衆一心，舉國一致，而歡迎列國之雄厚資本，博大組織，宿人專才，精練技術，爲我組織，爲我經營，爲我訓練，則十年之內，我國之大事業必能林立於國中，我實業之人才，亦同時並起。十年之後，則外資可以陸續償還，人才可以陸續成就，則我可以獨立經營矣。若多俟我教育之普及，知識之完備，而後始行，則河清無日，坐失良機，殊可惜也。必也治本爲先，救窮宜急，衣食足而知禮節，倉廩實而知榮辱，實業發達，民生富庶，此時則普及教育乃可實行矣。今者宜乘歐戰告終之機，剴

用其時多業之大規模，以發展我中國之實業，誠有如反掌之易也。故曰：不知亦能行者此也。

## 第八章 有志竟成

夫事有順乎天理，應乎人情，適乎世界之潮流，合乎人羣之需要，而爲衆知先覺者所決志行之，則斷無不成者也。此古今之革命維新與邦建國等事業是也。予之提倡共和革命於中國也，幸已達破壞之成功，而建設事業雖未就緒，然希望日佳，予敢信終必能達完全之目的也。故追述革命原起，以勸來者，且以自勉焉。夫自民國建元以來，各國文人學士之對於中國革命之著作，不下千數百種，類多道聽途說之辭，鮮能知革命之事實，而於革命之原起，更無從追述，故多有本於予之倫敦被難記第一章之革命事由。該章所述，本甚簡略，且於二十餘年之前，革命之成否，尙爲問題。而當時雖在英京，然亦事多忌諱，故尙未敢自承與中會爲予所創設者，又未敢表示與中會之

本旨爲傾覆滿清者。今於此特修正之，以輔事實也。茲篇所述，皆就予三十年來所記憶之事實而追述之。由立志之日起至同盟成立之時，幾爲予一人之革命也，故事甚簡單，而於贊襄之要人，皆能一一錄之無遺。自同盟會成立以後，則事體日繁，附和日衆，而海外熱心華僑，內地忠烈志士，各重要人物，不能一一畢錄於茲篇，當俟之修革命黨史時，乃能全爲補錄也。予自乙酉中法戰敗之年，始決傾覆清廷創建民國之志，由是以學堂爲鼓吹之地，借醫術爲入世之媒，十年如一日。當予肄業於廣州博濟醫學校也，於同學中物識有鄧士良號弼臣者，其爲人豪俠尙義，廣交友，所結納皆江湖之士，同學中無有類之者。予一見則奇之，稍與相習，則與之談革命，士良一聞而悅服。並告以彼曾投入會黨，如他日無事，彼可爲我羅致會黨以聽指揮云。予在廣州學醫甫一年，聞香港有英文醫學校開設，予以其學課優，而地自由，可以鼓吹革命，故投香港該校肄業。數年之間，每於課餘暇，皆致力於革命之鼓吹，常往來於香港澳門之間，大放厥辭，無所忌諱。時聞而附和者

在香港統護少壯、尤少執、楊鶴齡三人，而上海歸客，則陸皓東而已。蓋其德之交游。聞言言者，不以爲大逆不道而避之。則以爲中風病狂相視也。予與陸、尤、楊三人常住香港，昕夕往還，所談者莫不爲革命之言論，所優者莫不爲革命之思想，所研究者莫不爲革命之問題，四人相依甚密，非談革命而無以爲歡，數年如一日，故港澳間之戚友交游，皆呼予等爲四大寇。此爲乎革命言論之時代也。及予卒業之後，懸壺於澳門羊城兩地以問世，而實則爲革命運動之開始也。時蜀士良則結納會黨，聯絡防營，門徑既通，端倪略備，予乃與陸皓東北遊京津，以窺清廷之虛實；深入武漢，以觀長江之形勢。至甲午中東戰起，以爲時機可乘，乃赴檀島美洲，創立興中會，欲糾合海外華僑以收贊助。不圖風氣未開，人心錮塞，在檀鼓吹數月，應者寥寥，僅轉郵歸南與胞兄德彰二人，願傾家相助，及其他親友數十人之贊同而已。時總清兵屢敗，高麗既失，旅、威繼陷，京津亦岌岌可危，清廷之腐敗盡露，人心憤激。上海同志宋錕如乃爾促歸國。美洲之行，因而中止。遂與陸陸南

及三五同志，返國以策進行，欲襲取廣州，以爲根據。遂開乾亨行於香港爲幹部，設農學會於羊城爲機關；當時實襲幹部事務者，有鄧蔭南、楊樹雲、黃詠商、陳少白等，而勳運籌於羊城機關者，則陸皓東、鄧士良並歐美技師及將校數人也。予則常往來廣州、香港之間，營淡經營，已過半載，籌備甚週，聲勢頗熾，本可一舉而生絕大之影響。乃以運械不慎，致海關搜獲手鎗六百餘桿，稟機乃洩，而吾黨健將陸皓東殉焉。此爲中國有史以來爲共和革命而犧牲者之第一人。同時被株連而死者，則有丘四、朱貴全二人，被捕者五十餘人，而廣東水師統帶程奎光與焉，後竟病死獄中，其餘之人或因或釋。此乙未九月九日，爲予第一次革命之失敗也。敗後三日，予尙在廣州城內，十餘日後，乃得由間道脫險出至香港。隨與鄧士良、陳少白同渡日本，隨後續續，時予以返國無期，乃斷髮改裝，重遊檀島，而士良則歸國收拾餘孽，布置一切，以謀捲土重來。少白則獨留日本，以考察東邦國情，予乃介紹之於日友齊原傳，此文爲往日在檀所記者。後少白由彼介紹於會根發處，由

彼處而議宮崎癩藏，即宮崎寅藏之兄也。此爲革命黨與日本人士積交之始也。予到檀島後，復集合同志以推廣興中會，然已有舊同志以失敗而灰志者，亦有新聞消赴義者，惟卒以風氣未開，進行遲滯，以久留檀島，無大可爲，遂決計赴美。以聯絡彼地華僑，蓋其衆比檀島多數倍也。行有日矣，一日散步市外，忽遇有馳車迎面而來者，乃吾師康黎與其夫人也，吾遂一躍登車；彼夫婦不勝詫異，幾疑爲暴客，蓋吾已改裝易服，彼不認識也。予乃曰：「我係逸仙也，」遂相笑握手。問以何爲而至此，曰：「回國道經此地，舟停而登岸流覽風光也。」予乃趁車同遊，爲之指導。遊畢登舟，予乃告以予將作環繞地球之遊，不日將由此赴美，隨將到英，相見不遠也，遂歡握而別。美洲華僑之風氣蔽塞，較檀島尤甚。故予由太平洋東岸之三藩市登陸，橫過美洲大陸，至大西洋西岸之紐約市，沿途所過多處，或留數日，或十數日，所至皆說以祖國危亡，清政腐敗，非從民族根本改革，無以救亡，而改革之任，人人有責。然而勸者諄諄，聽者終歸藐藐，其歡迎革命主義者，每埠不



遷數人或十餘人而已。然美洲各地華僑多立有洪門會館，洪門者，創設於明朝遺老，起於康熙時代，蓋康熙以前，明朝之忠臣烈士，多欲力圖恢復，誓不臣清，捨生赴義，屢起屢蹶，與虜拚命，然卒不救明朝之亡，迨至康熙之世，清勢已盛，而明朝之忠烈亦已死亡殆盡，二三遺老，見大勢已去，無法挽回，乃欲以民族主義之根苗，流傳後代。故以反清復明之宗旨，結爲團體，以待後有起者，可藉爲資助也，此殆洪門創設之本意也。然其事必當極爲秘密，乃可防政府之察覺也。夫政府之爪牙爲官吏，而官吏之耳目爲士紳；故凡所謂士大夫之類，皆所當忌而須嚴爲杜絕者，然後其根枝乃能保存，而潛滋暗長於異族專制政府之下。以此條件而立會，將以何道而後可？必也以最合羣衆心理之事跡，而傳民族國家之思想；故洪門之拜會，則以演戲爲之，蓋此最易動羣衆之視聽也。其傳布思想，則以不平之心，復仇之事導之，此最易發常人之感情也。其口號暗語，則以鄙俚粗俗之言以表之，此最易使士大夫聞而生厭遠而避之者也。其固結團體，則以博愛施之，使彼此手足相顧。

意譏相挾，此最合夫江湖旅客無家遊子之需要也。而最終乃傳以民族主義，以期達其反清復明之目的焉。國內之會黨，常有與官吏衝突，故鬪不忘其屬清政府居於反對之地位，而反清復明之口頭語，尙多了解其義者。而海外之會黨多處於他國自由政府之下，其結會之需要，不過爲手足息難之聯絡而已，政治之意味殆全失矣。故反清復明之口語，亦多有不知其義者。當予之在美洲鼓吹革命也，洪門之人，初亦不明吾旨，予乃反而叩之反清復明何爲者？彼衆多不能答也。後由在美之革命同志鼓吹數年，而洪門之衆，乃始知彼等原爲民族老革命黨也。然當時予之遊美洲也，不過爲初期之播種，實無大影響於革命前途也，然已大觸清廷之忌矣。故於甫抵倫敦之時，即遭使館之陷，幾致不測。幸得吾師康德妻竭力營救，始能脫險。此則覆巢之惡運，真有天幸存焉。否則吾尙無由知彼之歸國，彼亦無由知吾之來倫敦也。倫敦脫險後，則暫留歐洲，以實行考察其政治風俗，並結交其朝野賢豪，兩年之中，所見所聞，殊多心得。始知徒談國家富強，民權發達，如歐洲列強者，固

未能登斯民於極樂之鄉也；是以歐洲志士，猶有社會革命之運動也。予欲爲一勞永逸之計，乃採取民生主義，以與民族民權問題，同時解決，此三民主義之主張所由完成也。時歐洲尙無留學生，又鮮華僑，雖欲革命之鼓吹，其道無由。然吾生平所志，以革命爲唯一之天職，故不欲久處歐洲，曠廢革命之時日，遂往日本，以其地與中國相近，消息易通，便於籌畫也。抵日本後，其民黨領袖犬養毅遣宮崎寅藏、平山周二人來橫濱歡迎，乃引至東京相會。一見如舊讎，抵掌談天下事，甚痛快也。時日本民黨初握政權，大隈爲外相，犬養爲之運籌，能左右之；後由犬養介紹，曾一見大隈、大石尾崎等，此皆予與日本政界人物交際之始也。隨而認識副島種臣及其在野之志士如頭山平、岡秋山、中野、鈴木等，後又識安川、犬塚、久原等，各志士之對於中國革命事業，先後多有資助，尤以久原、犬塚爲最。其爲革命奔走始終不懈者，則有山田兄弟、宮崎兄弟、菊池、萱野等，其爲革命盡力者，則有副島寺尾兩博士。此就其直接於予者而略記之，以誌不忘耳。其他間接爲中

國革命黨奔走盡力者尙多，不能於此一一悉記。嘗俟之革命黨史也。日本有華僑萬餘人，然其風氣之鋼鐵，聞革命而生畏者，則與他處華僑無異也。吾黨同人有往返於橫濱、神戶之間，鼓吹革命主義者，數年之中而繁榮來歸者，不過百數十人而已，以日本華僑之數較之，不及百分之一也。向海外華僑之傳播革命主義也，其難固已如此，而欲向內地以傳布，其難更可知矣。內地之人，其聞革命排滿之言而不以為怪者，只有會黨中人耳。然彼衆皆知識薄弱，團體散漫，憑藉全無，只能望之為響應，而不能用為原動力也。由乙未初敗以至庚子，此五年之間，實為革命進行最艱難困苦之時代也，蓋予既遭失敗，則國內之根據，個人之事業，活動之地位，與夫十餘年來所建立之革命基礎，皆完全消滅；而海外之鼓吹，又毫無效果，適於其時有保皇黨發生，為虎作倀，其反對革命，反對共和，比之清廷為尤甚。當此之時，革命前途，黑暗無似，希望幾絕，而同志尙不盡灰心者，蓋正朝氣初發時代也。予乃命陳少白回香港，創辦中國報，以鼓吹革命；命史堅如入長江，以聯

緒會黨；命鄒士良在香港設立機關，招待會黨。於是乃有長江會黨及兩廣福建會黨并合於興中會之事也。旋遇清廷有排外之舉，假拳黨以自衛，有殺洋人、圍使館之事發生，因而八國聯軍之禍起矣。予以時機不可失，乃命鄒士良入惠州，招集同志以謀發動，而命史堅如入羊城招集同志以謀響應。籌備將竣，予以與外國軍官數人繞道至香港。希圖從此潛入內地，親率健兒，組織一有秩序之革命軍以救危亡也。不期中途爲奸人告密，船一抵港即被香港政府監視。不得登岸。遂致原定計畫，不得施行。乃將惠州發動之責，委之鄒士良，而命楊衢雲、李紀堂、陳少白等在香港爲之接濟。予則折回日本，轉渡臺灣，擬由臺灣設法潛渡內地。時臺灣總督兒玉頗贊中國之革命，以北方已陷於無政府之狀態也，乃飭民政長官後藤與予接洽，許以起事之後，可以相助。予於是一面擴充原有計畫，就地加聘軍官，蓋當時民黨向無新知識之軍人也，而一面下令士良即日發動，並改原定計畫，不直逼省城，而先占領沿海一帶地點，多集黨衆，以候予來乃進行攻取。士良得令，即日入內地，

義率已集合於三洲田之衆，出而攻撲新安深圳之清兵，盡奪其械，隨而轉戰於龍岡、淡水、永湖、梁化、白芒花、三多祝等處，所向皆捷，清兵無敢當其鋒者。遂占領新安、大鵬至惠州、平海一帶沿海之地，以待予與幹部人員之入，及武器之接濟。不圖惠州義師發動旬日，而日本政府忽而更換，新內閣總理伊藤氏，對中國方針，與前內閣大異，乃禁制臺灣總督不許與中國革命黨接洽，又禁武器出口，及禁日本軍官投效革命軍者，而予潛渡之計畫，乃爲破壞。遂遣山田良政與同志數人，往鄭營報告一切情形，並令之相機便宜行事。山田到鄭士良軍中時，已在起事之後三十餘日矣。士良連戰月餘，彈藥已盡，而合集之衆已有萬餘人，渴望幹部軍官及武器之至甚切，而忽得山田所報消息，遂立令解散，而率其原有之數百人間道出香港。山田後以失路爲清兵所擒被害，惜哉！此爲外國義士爲中國共和犧牲者之第一人也。當鄭士良之在惠州苦戰也，史堅如在廣州屢謀響應，皆不得當，遂決意自行用炸藥攻燬兩廣總督德壽之署而殲之，炸發不中，而史堅如被擒遇害。是爲共和殉難

之第二健將也。堅如聰明好學，真摯懇誠，與陸皓東相若，其才貌英姿，亦與皓東若，而二人皆能詩能畫亦相若，皓東沉勇，堅如果毅，皆命世之英才，惜皆以事敗而犧牲！元良沮喪，國土淪亡，誠革命前途之大不幸也。而二人死節之烈，浩氣英風，竄足爲後死者之模範。每一念及，仰止無窮。二公雖死，其精靈之縈繞吾懷者，無日或間也。庚子之役，爲予第二次革命之失敗也。經此失敗而後，回顧中國之人心，已覺與前有別矣。當初次之失敗也，舉國輿論莫不目予輩爲亂臣賊子，大逆不道，咒詛謾罵之聲，不絕於耳；吾人足跡所到，凡認識者，蔑視爲毒蛇猛獸，而莫敢與吾人交游也。惟庚子失敗之後，則鮮聞一般人之惡聲相加，而有識之士，且多爲吾人扼腕歎惜，恨其事之不成矣。前後相較，差若天淵。吾人睹此情形，中心快慰，不可言狀。知國人之迷夢，已有漸醒之光。加以八國聯軍之破北京，清后帝之出走，議和之賠款九萬萬兩而後，則清廷之威信已掃地無餘，而人民之生計從此日蹙。國勢危急，岌岌不可終日，有志之士，多起救國之思，而革命風潮自

此萌芽矣。時適各省派留學生至日本之初，而赴東求學之士，類多頭腦新潔，志氣不凡，對於革命理想，感受極速，轉瞬成爲風氣，故其時東京留學界之思想言論，皆集中於革命問題。劉成禺在學生新年大會演說革命排滿，被清公使逐出學校；而戴元成、沈虬齋、張溥泉等，則發起國民報，以鼓吹革命。留東學生提倡於先，內地學生附和於後，各省風潮，從此漸作。在上海則有章太炎、吳稚暉、鄒容等借蘇報以鼓吹革命，爲清廷所控，太炎鄒容被拘囚租界監獄，吳亡命歐洲。此案涉及清帝個人，爲朝廷與人民聚訟之始，清朝以來所未有也。清廷雖訟勝，而章、鄒不過僅得囚禁兩年而已。於是民氣爲之大壯。鄒容著有革命軍一書，爲排滿最激烈之言論，華僑極爲歡迎，其間導華僑風氣，爲力甚大。此則革命風潮初盛時代也。壬寅癸卯之交，安南總督賴美氏託東京法公使屢次招予往見，以事未能成行，後以河內開博覽會，因往一行，到安南時，適賴美已離任回國，囑其祕書長哈德安招待甚殷。在河內時，識有華商黃龍生、甄吉亭、甄璧、楊壽彭、曾齊等，後結爲



同志，於欽廉河口等役，盡力甚多。河內博覽會告終之後，予再作環球漫遊，取道日本檀島而赴美歐。過日本時，有廖仲愷夫婦、馬君武、胡毅生、黎仲實等多人來會，表示贊成革命。予乃託以在東物議有志學生，結爲團體，以任國事，後同盟會之成立多有力焉。自惠州失敗以至同盟會成立之間，其受革命風潮所感興起而圖舉義者，在粵則有李紀堂、洪全福之事，在湘則有黃克強、馬福益之事，其事雖不成，人多壯之。海外華僑亦漸受東京留學界，及內地革命風潮之影響，故予此次漫遊所到，凡有華僑之處，莫不表示歡迎，較之往昔大不同矣。乙巳春間，予重至歐洲，則其地之留學生已多數贊成革命，蓋彼輩皆新從內地或日本來歐近一二年，已深受革命思潮之陶冶，已漸由言論而達至實行矣。予於是乃揭櫫吾生平所懷抱之三民主義、五權憲法以號召之，而組織革命團體焉。於是開第一會於比京，加盟者三十餘人，開第二會於柏林，加盟者二十餘人，開第三會於巴黎，加盟者亦十餘人，開第四會於東京，加盟者數百人，中國十七省之人皆與焉。惟甘肅尙無留學生

到日本，故闕之也。此爲革命同盟會成立之始，因當時尙多諱言革命二字，故祇以同盟會見稱，後亦以此著著焉。自革命同盟會成立之後，予之希望則爲之開一新紀元，蓋前此雖身當百難之衝，爲舉世所非笑唾罵，一敗再敗，而猶冒險猛進者，仍未敢望革命排滿事業能及吾身而成者也。其所以百折不回者，不過欲有以振起旣死之人心，昭蘇將盡之國魂，期有繼我而起者成之耳。及乙巳之秋，集合全國之英俊而成革命同盟會於東京之日，吾始信革命大業可及身而成矣。於是乃敢定立中華民國之名稱，而公布於黨員，使之各回本省，鼓吹革命主義，而傳布中華民國之思想焉。不期年而加盟者已逾萬人，支部則先後成立於各省；從此革命風潮一日千丈，其進步之速，有出人意料者矣。當時外國政府之對於中國革命黨，亦多刮目相看。一日予從南洋往日本，船泊吳淞，有法國武官布加卑者，奉其陸軍大臣之命來見，傳達彼政府有贊助中國革命事業之好意。叩予革命之勢力如何？予略告以實情。又叩以：「各省軍隊之聯絡如何？若已成熟，則吾國政府立可相助。」予答以

未有把握。遂請彼派員相助，以辦調查聯絡之事，彼乃於駐紮天津之參謀部，派定武官七人，歸予調遣。予命廖仲愷往天津設立機關，命黎仲實與某武官調查兩廣，命胡毅生與某武官調查川滇，命喬宜齋與某武官往南京武漢。時南京武昌兩處新軍皆大歡迎，在南京有趙伯先接洽，約同營長以上各官相見，祕密會議，策畫進行。而武昌則有劉家運接洽，約同同志之軍人在教會之日知會開會，到會者甚衆。聞新軍鎮統張彪亦改裝潛入，開會時各人演說，大倡革命，而法國武官亦演說贊成，事遂不能祕密。而湖廣總督張之洞，乃派洋關員某西人尾法武官之行蹤，途上與之訂交，亦偽爲表同情於於中國革命也者；法官以彼亦西人，不之疑也，故內容多爲彼探悉。張之洞遂奏報其事於清廷，其中所言革命黨之計畫，或確或否；清廷得報，乃大與法使交涉。法使本不知情也，乃請命於政府何以處分布加卑等，政府飭彼勿問，清廷亦無如之何。未幾法國政府變更，而新內閣不贊成是舉，遂將布加卑等撤回回國；後劉家運等則以關於此事被逮而犧牲也。此革命運動之起國際交涉

者也。同盟會成立未久，發刊民報鼓吹三民主義，遂使革命思潮彌漫全國，自有雜誌以來，可謂成功最著者。其時慕義之士，聞風興起，當仁不讓，獨樹幟以建議者，踵相接也。其最著者，如徐錫麟、熊成基、秋瑾等是也。丙午萍醴之役，則同盟會會員自動之義師也。當萍醴革命軍與清兵苦戰之時，東京之會員莫不激昂慷慨，怒髮衝冠，亟思飛渡內地，身臨前敵，與虜拚命，每日到機關請命投軍者甚衆。稍有緩却，則多痛哭流淚，以爲求死所而不可得，苦莫甚焉。其雄心義憤，良足嘉尙。獨惜萍鄉一舉，爲會員之自動，本部於事前一無所知，故臨時無所備，然而會員之紛紛回國從軍者，已相望於道矣。尋而萍醴之師敗，而禹之謨、劉道一、寧調元、胡英等竟被清吏拿獲，或囚或殺者多人。此爲革命同盟會會員第一次之流血也。由此而後，則革命風潮之鼓盪全國者，更爲從前所未有，而同盟會本部之在東，亦不能久爲沉默矣。時清廷亦大起恐慌，屢向日本政府交涉，將予逐出日本境外，予乃離日本而與漢民、繆衛二人同行而之安南，設機關部於河內，以籌畫進

行。旋發動潮州、黃岡之師不得利，此爲予第三次之失敗也。繼又命鄧子瑜發難於惠州，亦不利，此爲予第四次之失敗也。時適欽、廉兩府有抗捐之事發生，清吏派郭人漳、趙伯先二人各帶新軍三四千人往平之，予乃命黃克強、陸邦人漳營，命胡毅生、隨趙伯先營，而游說之以贊成革命，二人皆首肯，許以若有堂堂正正之革命軍起，彼等必反戈相應。於是一面派人往約欽廉各屬紳士鄉團爲一致行動，一面派蒼野長知帶款回日本購械，並在安南招集同志，並聘就法國退伍軍官多人，擬器械一到，則占據防城至東興一帶沿海之地，爲組織軍隊之用。東興與法屬之芒街，僅隔一河，有橋可達，交通甚爲利便也。滿擬武器一到，則吾黨可成正式軍隊二千餘人，然後集合欽州各鄉團勇六七千人，而後要約郭人漳、趙伯先二人，所帶之新軍約六千餘人，便可成一聲勢甚大之軍隊。再加以訓練，當成精銳，則兩廣可收入掌握之中。而後出長江以合南京武昌之新軍，則破竹之勢可成，而革命可收完全之效果矣。乃不期東京本部之黨員忽起風潮，而武器購買運輸之計畫爲之破壞，至時

防城已破，武器不來，予不特失信於接收軍火之同志，並失信於團紳矣。而攻防城之同志至時不見武器之來，乃轉而逼欽州，冀郭軍之響應；郭見我軍之薄弱，加以他軍爲之制，故不敢來。我軍遂進圍靈山，冀趙軍之響應，趙見郭尙未來，彼亦不敢來。我軍以力薄難進，遂退入十萬大山。此爲予第五次之失敗也。欽廉計畫不成之後，予乃親率黃克強、胡漢民並法國軍官與安南同志百數十人，襲取鎮南關，佔領三要塞，收其降卒；擬由此集合十萬大山之衆，而會攻龍州。不圖十萬大山之衆，以道遠不能至，遂以百餘衆握據三砲台，而與龍濟光、陸榮廷等數千之衆連戰七晝夜，乃退入安南。予過諒山時爲清偵探所察悉，報告清吏，後清廷與法國政府交涉，將予放逐出安南。此爲予第六次之失敗也。予於離河內之際，一面令黃克強籌備再入欽、廉，以圖集合該地同志；一面令黃明堂窺取河口，以圖進取雲南，以爲吾黨根據之地。後克強乃以二百餘人出安南，橫行於欽、廉、上思一帶，轉戰數月，所向無前，敵人聞而生畏，克強之威名因以大著。後以彈盡糧絕而退去。

此爲予第七次之失敗也。予抵星洲數月之後，黃明堂乃以百數十人襲得河口，誅邊防督辦，收其降衆千有餘人，守之以待幹部人員前往指揮。時予遠在南洋，又不能再過法境，故難以親臨前敵以指揮之，乃電令黃克強前往指揮。不期克強行至半途，被法官疑爲日本人，遂截留之而送之回河內，爲清吏所悉，與法政府交涉，乃解之出境。而河口之衆，以指揮無人，失機進取，否則蒙自必爲我有，而雲南府亦必無抵抗之力，觀當時雲貴總督錫良求救之電，其倉皇失措可知也。黃明堂守候月餘，人自爲戰，散漫無紀，而虜四集，其數約十倍於我新集之衆，河口遂不守，而明堂率衆六百餘人退入安南。此爲予第八次之失敗也。後黨人由法政府遣送出境，而往英屬星加坡，到埠之日，爲英官阻難，不准登岸。駐星法領事乃與星督交涉，稱此六百餘衆，乃在河口戰敗而退入法境之革命軍，法屬政府以彼等自願來星，故送之至此云云。星督答以中國人民，而與其本國政府作戰，而未得他國承認爲交戰團體者，本政府不能視爲國事犯，而祇視爲亂民。亂民入境，有違本政府之禁

例，故不准登岸。而法國郵船停泊岸邊兩日。後由法屬政府表白：當河口革命戰爭之際，法政府對於兩方會取中立態度，在事實上直等於承認革命黨之交戰團體也。故送來星加坡之黨人，不能作亂民看待等語。星政府乃准登岸。此革命失敗之後，所發生之國際問題也。由黃岡至河口等役，乃同盟會幹部由予直接發動，先後六次失敗。經此六次之失敗，精衛頗爲失望，遂約合同志數人入北京，與虜酋拚命，一擊不中，與黃復生同時被執繫獄。至武昌起義後乃釋之。同盟會成立之前，其出資以助義軍者，不過予之親友中少數人耳，此外則無人敢助，亦無人肯助也。自同盟會成立後，始有向外籌資之舉矣。當時出資最勇而多者張謇江也，傾其巴黎之店所得六七萬元盡以助餉。其出資勇而舉者，安南提岸之黃景南也，傾其一生之蓄積數千元，盡獻之軍用，誠難能可貴也。其他則有安南西貢之巨商李卓峯、曾錫周、馬培生等三人，曾各出資數萬，亦當時之未易多見者。予自連遭失敗之後，安南日本香港等地與中國密邇者，皆不能自由居處，則予對於中國之活動地帶已完全



失却矣。於是將國內一切計畫，委託於黃克強胡漢民二人，而予乃再作漫遊，專任籌款，以接濟革命之進行。後克強漢民回香港設南方統籌機關，與趙伯先、倪映典、朱執信、陳炯明、姚雨平等謀，以廣州新軍舉事，運動既熟，擬於庚戌年正月某日發難。乃新軍中有熱度過甚之士，先一日因小事生起風潮，於是倪映典倉卒入營，親率一部分從沙河進攻省城，至橫枝岡，爲敵截擊。映典中彈被擒死，軍中無主，遂以潰散。此吾黨第九次之失敗也。時予適從美東行，至三藩市，聞敗而後，則取道檀島，日本而回東方。過日本時，曾潛行登陸，隨爲警察探悉，不准留居，遂由橫濱渡濱榔嶼約、伯先、克強、漢民等來會，以商捲土重來之計畫。時各同志以新敗之餘，破壞最精銳之機關，失却最利便之地盤，加之新軍同志亡命南來者實繁有徒，招待安插，爲力已窮，而吾人住食行動之資，將虞不繼，舉目前途，衆有憂色。詢及將來計畫，莫不唏噓太息，相視無言。予乃慰以一敗何足緩，吾曩之失敗，幾爲世所棄，比之今日，其困難實百倍，今日吾輩雖窮，而革命之風潮已盛。

華僑之思想已開，從今而後，只慮吾人之無計畫無勇氣耳，如果衆志不衰，則財用一層，予當力任設法。時各人親見濱城同志之窮，吾等亡命境地之困，日常之費每有不給，顧安得餘資以爲活動，予再三言必可設法。伯先乃言如果欲再舉，必當立速遣人攜資數千金回國，以接濟某處之同志，引彼散去，然後圖集合，而再設機關以謀進行，吾等亦當繼續回香港與各方接洽。如是日內即需川資五千元；如事有可爲，則又非數十萬大款不可。予乃招集當地華僑同志會議，曷以大義，一夕之間，則釀資八千有奇。再令各同志擔任到各埠分頭勸募，數日之內，已達五六萬元，而遠地更所不計。既有頭批的款，已可分頭進行。計畫既定，予本擬遍游南洋英、荷各屬，乃荷屬則拒絕不許予往，而英屬及暹羅亦先後逐予出境。如是則東亞大陸之廣，南洋島嶼之多，竟無一寸爲予立足之地，予遂不得不遠赴歐美矣。到美之日，遍遊各地，勸華僑捐資以助革命，則多有樂從者矣。於是乃有辛亥三月二十九廣州之舉。是役也，集各省革命黨之精英，與波濤爲最後之一博，事雖不成，而

黃花崗七十二烈士轟轟烈烈之概，已震動全球，而國內革命之時勢，實以之造成矣。此爲吾黨第十次之失敗也。先是陳英士，宋鈍初，譚石屏、居覺生等既受香港軍事機關之約束，謀爲廣州應援；廣州既一敗再敗，乃轉謀漢、武。漢、武新軍，自予派法國武官聯絡之後，革命思想，日日進涉，早已成熟；無如清吏防範亦日以加嚴，而端方調兵入川，湖廣總督瑞澂則以最富於革命思想之一部分交端方調遣，所以然者，蓋欲弭患於未然也。然自廣州一役之後，各省已風聲鶴唳，草木皆兵，而清吏皆盡入恐慌之地，而尤以武昌爲甚。故瑞澂先與某國領事相約，請彼調兵船入武漢，倘有革命黨起事，則開砲轟擊。時已一日數驚，而孫武、劉公等積極進行，而軍中亦躍躍欲動。忽而機關破壞，拿獲三十餘人；時胡英尙在武昌獄中，聞耗，卽設法止陳英士等勿來。而砲兵與工程等營兵士已多投入革命黨者，聞彼等名冊，已被搜獲，明日則必拿人等語，於是迫不及待，爲自存計，熊秉坤首先開鎗發難，而蔡濟民等率衆進攻，開砲轟擊督署。瑞澂聞砲，立逃漢口，請某領事如

多數表決即行開砲攻擊以平之。各國領事對於此事，皆無成見，惟法國領事  
羅氏，乃予警告，深悉革命內容，時武昌之起事第一日，則揭衆吾名，稱予  
命令而發難者。法領事於會議席上，乃力言孫逸仙派之革命黨，乃以改良政  
治爲目的，決非無意識之暴舉。不能以竊劫華匪一例看待而加干涉也。時領  
事領事爲後顧，俄領事與法領事同取一慈之態度。於是各國多贊成之，乃決  
定不加干涉，而並出宣布中立之布告。瑞澂見其領事失約，無所倚恃，乃逃  
上海。總督一逃，而張蔭亦走，清朝方面，已失其統馭之權，秩序大亂矣。  
然革命黨方傾，孫武以造炸藥誤傷未愈，劉公勳譴未遠，上海人員又不能到  
；於是同盟會會員蔡濟民張振武等，乃迫黎元洪出而擔任湖北都督，然後蔡  
序漸復。既後袁克強等乃到；此時湘鄂之亂已萌，而號令已不能統一矣。按  
袁爲之成功，乃成於意外，其主因則在瑞澂一逃；倘瑞澂不逃，則疆籬斷不  
危，而彼之統馭必不失，秩序必不亂也。以當時武昌之新軍，其贊成革命者

之大部分，已由端方調往四川，其尙留武昌者，只砲兵及工程營之小部分耳。其他留武昌之新軍，尙屬毫無成見者也。乃此小部分以畿關破壞而自危，決冒險以圖功，成敗在所不計，初不意一擊而中也。此殆天心勦漢而亡胡者歟？武昌既稍能久支，則所欲救武漢而促革命之成功者，不在武漢之一着，而在各省之響應也。吾黨之士，皆能見及此，故不約而同，各自爲戰，不數月而十五省光復矣。（附）時響應之最有力量而影響於全國最大者，厥爲上海；陳英士在此積極進行，故漢口一失，英士則能取上海以抵之，由上海乃能窺取南京。後漢陽一失，吾黨又得南京以抵之，革命之大局因以益振，則上海英士一木之支者，較他黨尤多也。武昌起義之次夕，予適行抵美國哥羅拉多省之奧華城，十餘日前，在途中已接到黃克強在香港發來一電，因行李先運送至此地，而密電碼則置於其中，故途上無由譯之。是夕抵埠，乃由行李檢出密碼，而譯克強之電。其文曰：「居正從武昌到滬，報告新軍必動，請速匯款應急」等語。時予在奧華，思無法可得款，隨欲擬電覆之令勿動。惟時已入

夜，予終日在車中體倦神疲，思慮紛亂乃止，欲於明朝睡醒精神清爽時再詳思審度而後覆之。乃一睡至翌日午前十一時，起後覺饑，先至飯堂用膳，道經迴廊報館，便購一報攜入飯堂閱看。坐下一展報紙，則見電報一段曰：「武昌爲革命黨占領。」如是我心中躊躇未決之覆電，已爲之冰釋矣。乃擬電致克強，申說覆電延遲之由，及予以後之行蹤，遂起程赴美東，時予本可由太平洋潛回，則二十餘日可到上海，親與革命之戰以快生平；乃以此時吾當盡力於革命事業者，不在疆場之上，而在樽俎之間，所得效力爲更大也。故決意先從外交方面致力，俟此問題解決而後回國。按當時各國情形，美國政府對於中國則取門戶開放，機會均等，領土保全，而對於革命則尙無成見，而美國輿論則大表同情於我。法國則政府民間之對於革命皆有好意，英國則民間多表同情，而政府之對中國政策，則惟日本之馬首是瞻。德俄兩國當時之勢，則多傾向於清政府，而吾黨之與彼政府民間皆尙少交際，故其政策無法轉移。惟日本則與中國最密切，而其民間志士不獨表同情於我，且尙有捨

身出力以勤革命者；惟其政府之方針，實在不可測。按之往事，彼曾一次鑿予出境，一次拒我之登陸，則其對於中國之革命事實可知。但以庚子條約之後，彼一國不能在中國單獨自由行動。要而言之，列強之與中國最有關係者有六焉：美、法二國，則當表同情革命者也，德、俄二國，則當反對革命者也，日本則民間表同情，而其政府反對者也，英國則民間同情，而其政府未定者也。是故吾之外交關鍵，可以舉足輕重爲我成敗存亡所係者，厥爲英國，倘英國右我，則日本不能爲患矣。予於是乃起程赴紐約，覓船渡英，道過聖蔭易城時，購報讀之，則有武昌革命軍爲奉孫逸仙命令而起者；擬建共和國體，其首任總統，當屬之孫逸仙云云。予得此報，於途中格外慎密，避却一切報館訪員，蓋恐虛聲而圖實際也。過芝加古時，則帶同志朱卓文一同赴英，抵紐約時，聞粵中同志圖粵急，城將下。予以欲免流血計，乃致電兩廣總督張鳴岐，勸之獻城歸降，而命同志全其性命，後此目的果達。到英國時，由美人同志咸馬里代約四國銀行團主任會談磋商，停止清廷借款之事。先

清廷與四國銀行團結約，訂有川漢鐵路借款一萬萬元，又幣制借款一萬萬元，此兩宗借款，一則已發行債票，收款存備待付者；一則已簽約而未發行債票者。予之意則欲銀行團於已備之款停止交付，於未備之款停止發行債票，乃銀行主幹答以對於中國借款之進止，悉由外務大臣主持，此事本主幹當聽外務大臣之命是聽，不能自由作主也云云。予於是乃委托維加砲廠總理爲予代表，往與外務大臣磋商，向英政府要求三事：一止絕清廷一切借款，二制止日本援助清廷，三取消各處英屬政府之放逐令，以便予取道回國。三事皆得英政府允許，予乃再與銀行團主任陶商革命政府借款之事。該主幹曰：「我政府既允君之請而停止吾人借款清廷，則此後銀行團借款與中國，只有與新政府交涉耳。然必君回中國成立正式政府之後乃能開議也。本團今擬派某行長與君同行歸國，如正式政府成立之日，就近與之磋商可也。」時以予在英國個人所能盡之義務已盡於此矣，乃取道法國而東歸。過巴黎，曾往見某朝野之士，皆極表同情於我，而尤以現任首相格利門梭爲最懇摯。予離法國



三十餘，始達上海。時南北和議已開，國體猶尙未定也。當予未到上海之前，中外各報皆多傳布謂予帶有巨款回國，以助革命軍。予甫抵上海之日，聞志之所望我者以此，中外各報館訪員之所問者亦以此。予答之曰：「予不名一錢也。所帶國者，革命之精神耳！革命之目的不達，無和議之可言也。」於是各省代表乃開選舉會於南京，選舉予爲臨時總統，予於基督降生一千九百十二年正月一日就職。乃申令頒布定國號爲中華民國，改元爲中華民國元年，採用陽曆。於是予三十年如一日之恢復中華，創立民國之志，於

續資政。

